

財務資料

下列討論及分析應與「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的合併財務報表連同隨附附註一併閱讀。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以下討論及分析載有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前瞻性陳述。該等陳述基於根據經驗及過往走勢的觀點、當前狀況及預測未來發展和在有關情況下我們認為適當的其他因素作出的假設及分析。然而，實際結果或會很大程度上有別於前瞻性陳述所預測者。可能會引致未來結果很大程度上有別於前瞻性陳述所預測者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及「前瞻性陳述」及其他章節所述者。

概覽

我們是一家中國領先的以證券業務為核心的投資控股集團。我們為客戶提供企業金融、個人金融、機構服務及交易和投資管理等綜合金融服務。我們的主要業務線如下：

- **企業金融**：我們的企業金融業務為企業客戶提供投資銀行服務及本金投資服務。我們的投資銀行業務提供股票承銷保薦、債券承銷及財務顧問服務。此外，透過投資集團、證券公司及各類其他子公司，我們主要通過不同金融產品從事非上市公司股權投資及債權投資；
- **個人金融**：我們的個人金融業務覆蓋個人及非專業機構客戶全方位的金融需求。我們通過線上與線下相結合的方式提供證券經紀、期貨經紀、融資融券、股票質押式融資、金融產品銷售和投資顧問等服務；
- **機構服務及交易**：我們的機構服務包括為專業機構客戶提供主經紀商服務與研究諮詢等服務。我們亦使用自有資金或作為機構客戶的交易對手從事自營盤及客盤的FICC、權益及權益掛鉤證券交易。基於我們的交易能力，我們向機構客戶提供銷售、做市、對沖及場外衍生品服務；及
- **投資管理**：我們的投資管理業務包括資產管理、公募基金管理和私募基金管理服务。

呈列基準

我們的財務報表根據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出的所有適用的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和詮釋)編製，亦符合上市規則適用的披露條文。

財務資料

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部分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除外，詳見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會計政策。財務資料以本公司及本公司於中國成立的子公司的列報貨幣人民幣呈列。

財務資料包括我們的財務報表及我們所控制實體(子公司)的財務報表。倘我們因參與實體而享有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且能夠透過對實體使用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則我們控制該實體。集團內公司間之結存、交易及現金流，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之任何未變現溢利，均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悉數對銷。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之未變現虧損亦以與未變現溢利相同的方式對銷，惟以未出現減值證據者為限。非控股權益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的權益內呈列，與本公司股東應佔的權益分開呈列。

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因素

下列因素為影響及預期將會繼續影響我們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的主要因素。

經濟及市況

作為一家中國領先的以證券業務為核心的投資控股集團，我們的財務表現主要受整體經濟狀況及市況影響。

經濟及市場狀況，包括宏觀經濟、資本市場成交量、通貨膨脹率、失業率、利率及匯率、業務活動的水平及投資者信心等，一直以來以及將繼續影響我們業務及盈利能力。經濟及市場狀況可能影響：(i)客戶的融資需求，從而影響我們的業務，例如投資銀行、股票質押式融資以及融資融券；(ii)客戶的買賣活動，從而影響我們的業務，例如證券經紀、資產管理及基金管理；及(iii)我們投資組合的表現，從而影響我們的業務，例如自營交易及本金投資。

監管環境

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皆受中國監管發展及中國政府所採用的經濟措施的影響。具體而言，我們認為，擴大業務及拓展產品和服務範疇的能力一直並將繼續受監管中國證券行業的政策、法律及法規的重大影響，包括我們可以從事部分業務或採納特定業務模式及收費結構的程度。

中國證券行業的監管制度不斷發展，中國證監會和其他監管機構致力於改革中國證券行業，完善資本市場活動及提高效率，並拓展證券公司可提供的新產品和服務範疇。例如，過去數年，推行數項新的業務，如股指期貨、股票質押式融資、滬港通及深港通等。

財務資料

此外，中國政府亦已採取多項措施提升資本效率及豐富中國證券公司的資金來源，包括(其中包括)允許中國證券公司發行次級債券、永續債券和收益憑證等。同時，中國政府也出台了股票質押新規和資產管理新規，進一步規範和促進股票質押式融資和資產管理業務的發展。我們預計該等監管改革及政府舉措會繼續影響中國證券行業及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競爭

中國證券行業競爭激烈，我們的各項業務均面對激烈的競爭。我們主要與中國其他擁有相若服務範圍及業務規模的證券公司競爭，其中部分公司服務範圍更廣泛、財務資源更雄厚或客源更龐大。我們亦與其他跨行業及跨業務的金融服務供應商(例如基金管理公司、商業銀行、保險公司及信託公司)有不同程度的競爭。

我們認為，影響競爭的主要因素包括價格、所提供的產品及服務類型、交易執行、員工的經驗和知識及地域覆蓋。競爭日益激烈或我們的競爭地位發生不利變動可能會導致市場份額減少，進而導致收益及利潤下降，尤其是可能導致佔我們收益重要部分的證券經紀業務的經紀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減少。

我們的證券經紀業務主要受佣金率及交易量的影響。基於中國證券經紀業務日趨激烈的價格競爭，及由此造成的行業經紀佣金率下降趨勢，我們的平均經紀佣金率於過去數年逐年下降。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我們的平均經紀佣金率分別為4.57個基點、4.00個基點及3.60個基點。我們已提供並將不斷改善包含不同價格套餐的差異化增值服務，以緩解平均經紀佣金率的下行壓力。

下表載列敏感度分析說明於所示年度平均證券經紀佣金率的變動對我們的除所得稅前利潤的潛在影響(假設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平均證券經紀佣金率的變動			
增加0.5個基點	548.0	454.5	344.6
減少0.5個基點	(548.0)	(454.5)	(344.6)
增加1.0個基點	1,096.1	908.9	689.2
減少1.0個基點	(1,096.1)	(908.9)	(689.2)

政府開展的穩定措施

近年來，中國政府推行了數項措施來穩定資本市場。

財務資料

2015年，鑒於A股市場6月中至8月底的大幅波動，中國政府推出一系列措施以穩定股市及恢復投資者信心。對此，我們於2015年連同其他數家中國券商兩次向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設立的專戶出資，專項用於購買中國藍籌股ETF。截至2018年12月31日，向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設立的專戶出資的款項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入賬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為人民幣62億元，對應的初始出資成本為人民幣64億元，我們從該等出資中已累計實現收益人民幣5億元。

該等措施及我們於中國股市的淨長倉股票倉盤大幅增加，令我們面對更多市場風險及其他風險。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如何使用該等資金購買中國藍籌股ETF，以及我們何時可收回出資，均非我們所能控制。

另外，為響應國家政策，解決民營企業融資難的問題，如數家其他中國證券公司，我們於2018年11月設立了一項初始出資成本為人民幣20億元的資產管理計劃，旨在為優質民營企業提供融資。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該資產管理計劃資金還未投入任何項目。然而，我們無法保證在投入項目後可以取得收益或收回我們於該資產管理計劃的任何投資，也不能保證我們不會於將來增加我們的認購金額。

業務線及產品組合

我們的業務線及產品和服務的利潤率及未來增長前景各異，故產品組合由於我們發展策略、市況、客戶需求的變化及／或其他原因發生任何重大變更可能會影響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我們的過往財務業績在很大程度上受個人金融和機構服務及交易業務的收益貢獻及利潤率影響。於未來，我們計劃積極推進投資業務與投資銀行業務協同聯動的戰略，以尋求多樣化收益來源。我們日後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會受我們設計、開發新產品並推出市場、與新客戶及交易對手交易、管理新資產類別以及進軍新市場的能力的重大影響。

利率

我們的業務和經營業績亦受中國利率變動影響。利率變動會影響我們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價值。利率上升會增加我們的浮息計息資產的利息收入。我們的計息資產主要包括(其中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結算備付金、融出資金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另一方面，利率上升會相應降低我們投資的固定收益類證券的公允價值，並對我們的平均投資收益率有不利影響，同時會削弱我們的企業客戶自債券市場募集資金的能力或意願，導致我們的債券承銷業務收益減少。利率上升亦會增加我們就浮息付息負債所需支付的利息支出並增加我們

財務資料

的融資成本。我們需為貸款和借款、已發行長期債券、已發行短期債務工具、拆入資金、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應付經紀客戶賬款等支付利息。

利率下降期間，我們的融資成本會相應下降，固定收益類證券的公允價值會上升，並對我們的平均投資收益率產生有利影響。然而，利率下降也會導致我們的浮息計息資產的利息收入下降。倘若我們須支付的利息支出增幅高於我們賺取的利息收入增幅，則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有關利率對我們財務狀況影響的敏感度分析，請參閱「有關風險的定性及定量披露 — 市場風險 — 利率風險」。

主要會計政策及估計

若干主要會計政策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該等政策對編製財務報表至關重要。我們相信，收入確認及金融工具相關的會計政策對理解我們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至關重要。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歷史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的呈報金額。實際結果或有別於該等估計。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持續進行審閱。會計估計的修訂於估計修訂期間及受影響的任何未來期間確認。我們認為下列為我們的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

- 金融工具減值；
-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
- 非金融資產減值；
- 所得稅；
- 折舊及攤銷；及
- 釐定合併範圍。

會計政策變更

我們自2018年1月1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若干其他新準則自2018年1月1日起生效，惟彼等對我們的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例如，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我們已提早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及於往績記錄期間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未對歷史財務資料造成重大影響。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其載列確認及計量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套期會計的規定。

財務資料

我們已根據過渡規定對於2018年1月1日存在的項目追溯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我們已將初始應用的累計影響確認為於2018年1月1日的期初權益結餘調整。於2018年1月1日初始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我們的資產淨值總額於2018年1月1日減少人民幣14.1百萬元或0.02%，對我們的資產淨值而言並不重大。下表概述就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影響的各項目所確認的期初結餘調整：

	於2017年 12月31日	初步應用 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 的影響	於2018年 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物業及設備.....	1,396.1	—	1,396.1
投資物業.....	85.1	—	85.1
其他無形資產.....	142.0	—	142.0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之權益.....	1,870.7	—	1,870.7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6,482.7	6,482.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10,565.4	10,565.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7,865.0	(17,865.0)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0,482.6	—	10,482.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1,712.2	1,712.2
存出保證金.....	5,459.3	—	5,459.3
遞延稅項資產.....	1,310.5	3.3	1,313.8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83.6	(900.0)	183.6
非流動資產總值.....	39,694.9	(1.4)	39,693.5
應收賬款.....	1,525.4	—	1,525.4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3,949.9	(500.0)	3,449.9
融出資金.....	55,738.7	—	55,738.7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3,927.5	3,927.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19,133.2	19,133.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9,122.7	(29,122.7)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49,362.5	6,558.8	55,921.3
衍生金融資產.....	6.7	—	6.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3,570.7	(1.5)	33,569.2
結算備付金.....	2,590.3	—	2,590.3
代經紀客戶持有之現金.....	62,006.8	—	62,006.8
現金及銀行結餘.....	22,374.7	(8.0)	22,366.7
流動資產總值.....	260,248.4	(12.7)	260,235.7
資產總值.....	299,943.3	(14.1)	299,929.2
流動負債總額.....	181,900.4	—	181,900.4
流動資產淨值.....	78,348.0	(12.7)	78,335.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18,042.9	(14.1)	118,028.8
非流動負債總額.....	61,037.1	—	61,037.1
資產淨值.....	57,005.8	(14.1)	56,991.7
股本.....	20,056.6	—	20,056.6
儲備.....	16,967.2	(265.1)	16,702.1
未分配利潤.....	18,173.4	251.1	18,424.5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55,197.2	(14.0)	55,183.2
非控股權益.....	1,808.6	(0.1)	1,808.5
權益總額.....	57,005.8	(14.1)	56,991.7

財務資料

有關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及過往會計政策變更的性質及影響的詳情載列如下：

分類及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載有有關金融資產的三項主要分類：(i)按攤餘成本；(ii)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及(iii)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

-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非權益類投資，倘所持投資用作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僅代表本金及利息付款）。投資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非權益類投資，倘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僅包括本金及利息付款，並且持有投資的目的為同時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的業務模式。公允價值的變動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惟預期信貸虧損、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息法計算）及匯兌收益及虧損於損益內確認。當終止確認該投資時，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累計的金額由權益轉入損益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非權益類投資，倘該投資不符合按攤餘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可重新分類至損益）計量的標準。該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包括利息）於損益內確認

權益類證券投資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除非該等權益類投資並非持作買賣，並在初始確認時我們選擇指定該投資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不可重新分類至損益）。這種選擇是以逐項投資為基礎進行，惟只有當投資符合發行人角度下的權益工具定義時方可進行。若作出此選擇，在該投資被出售前，其他綜合收益中累計的金額仍留存在公允價值儲備（不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中。在出售時，公允價值儲備（不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中累計的金額會轉入留存儲備，其不會劃轉入損益。來自權益投資的股利，不論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不可重新分類至損益），均在損益中確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對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要求大致上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無異，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倘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是由於該項金融負債的信用風險出現變動所致，則須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嵌入衍生工具不再從金融資產的主合同中分拆出來，而是將混合金融工具整體適用關於金融資產分類的相關規定。

財務資料

減值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預期信用損失」(「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新減值模型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中的「已發生損失」模型。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下，必須基於相關資產及事實和情況，按照12個月或整個存續期來確認和計量預期信用損失，而不是在損失事件發生後才確認減值損失。

下表提供我們於2018年12月31日有關金融資產預期信用損失的資料：

	於2018年12月31日的減值損失撥備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總計	預期信用 損失率
		— 並無信用 減值	預期信用損失 — 信用減值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現金及銀行結餘	6.2	—	—	6.2	0.02%
融出資金	84.3	—	—	84.3	0.20%
應收賬款	—	33.7	125.1	158.8	11.3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88.8	18.5	419.8	627.1	0.94%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6.4	—	180.9	187.3	1.8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19.8	4.7	150.0	174.5	0.79%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0.4	25.2	197.7	223.3	5.50%
總計	305.9	82.1	1,073.5	1,461.5	0.84%

套期會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沒有從根本上改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中計量和確認套期無效部分的要求。然而，該準則對於適用套期會計的交易類型提供了更大的靈活性。我們估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套期會計規定並無對我們的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的估值

我們使用以下公允價值層級計量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其反映用於計量的輸入值的可觀察性和重要性：

- 第一級估值：只使用第一級輸入值計量的公允價值，即於計量日期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所未經調整報價。
- 第二級估值：使用第二級輸入值計量的公允價值，即非第一級的可觀察輸入值，且不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不可觀察輸入值指不可獲取的市場數據。
- 第三級估值：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計量的公允價值。

就第三層級的金融工具而言，公允價值乃使用估值技術釐定，例如貼現現金流量模式及其他類似方法。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一項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的合理可能變動(其他輸入值不變)未導致第三層級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出現重大變動。第三層級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理財產品、結構實體及優先股。該等金融工具估值的主要不可觀察

財務資料

輸入值為風險調整貼現率。根據輸入值的定量敏感度分析(假設風險調整貼現率變動0.25%(25個基點)、缺乏市場流動性折扣變動10%及波動性變動10%)，該等變動對我們的年內利潤影響為0.11%至0.52%及對我們的權益影響為0.04%至0.09%，並不重大。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的附註59。

為確保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的估值能符合前述的方法，我們已：(i)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及中國證券業協會發佈的證券公司的估值指引就估值方法、模型及程序建立政策；(ii)對不同類型的金融工具採取審慎的估值方法進行估值；及(iii)遵循實質重於形式的原則，以確保在進行相關金融工具的估值工作時採取的估值方法恰當，以準確反映經濟實況。

我們的日常運作涉及龐大規模的金融資產，而估值該等金融資產為我們正常業務的一部分。一般而言，金融工具的估值模型由我們的業務部門建議，經我們的風險管理部門對模型進行有效性評估後啟用，由估值部門按照估值有關模型出具估值報告並向財務部門及風險管理部門提交。我們的財務部門根據該等報告進行會計處理，我們的風險管理部門定期對該等估值模型的有效性進行風險評估以確保該等模型的合理性及可靠性，以及對現有估值模型的任何重大調整或實施任何新的估值模型進行風險評估。我們的審計部門亦將金融工具估值的內部控制及估值政策的實行納入審計範圍，並提供改善建議。

作為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等日期止年度之歷史財務資料的申報會計師程序的一部分，為達到就該等歷史財務資料整體發表意見的目標，我們的申報會計師已就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的估值(「估值」)的估計進行若干程序。該等程序包括(惟不限於)評估有關的內部控制和我們所使用的估值模型的合理性以及審閱於歷史財務資料作出的披露的充分性。

考慮到：(i)本集團有關估值的內部控制程序及風險管理措施；(ii)上一段所述申報會計師就對相關歷史財務資料整體發表意見執行的程序；(iii)內部控制顧問就估值執行的審閱程序及相關內部控制審閱的結論；及(iv)聯席保薦人就估值開展的獨立盡職審查，聯席保薦人認為，概無可能導致整體歷史財務資料中反映的彼等不同意估值的事項。

財務資料

合併損益表的主要組成部分

收入及其他收益

我們的收入及其他收益主要包括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利息收入及投資收益淨額。下表概述我們於所示年度的收入及其他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1,554.1	8,748.5	6,419.3
利息收入	7,254.5	8,139.4	9,450.9
投資收益淨額	2,672.4	3,749.6	5,644.6
總收入	21,481.0	20,637.5	21,514.8
其他收入及收益	237.9	287.1	2,594.8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21,718.9	20,924.6	24,109.6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主要包括來自以下業務的收入：

- (i) 個人金融板塊中的證券及期貨經紀以及金融產品銷售業務；
- (ii) 投資管理板塊中的資產管理、公募基金管理和私募基金管理業務；
- (iii) 企業金融板塊中的投資銀行業務；及
- (iv) 機構服務及交易板塊下的主經紀商業務及面向專業機構投資者的證券及期貨經紀及金融產品銷售業務。

下表概述所示年度的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證券經紀業務收入	6,927.0	5,348.7	3,878.0
資產管理業務收入	1,850.0	1,332.6	1,239.3
承銷及保薦業務收入	1,727.5	1,193.6	652.7
期貨經紀業務收入	475.5	531.4	397.5
財務顧問業務收入	574.1	342.2	251.8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總額	11,554.1	8,748.5	6,419.3

我們的個人金融業務中，我們通過代理客戶買賣股票、基金、債券、期貨及期權，賺取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我們亦為機構客戶提供主經紀商服務。

同時，我們的投資管理業務為客戶提供資產管理及基金管理服務，並自資產管理費及業績表現費賺取收入。

財務資料

我們的企業金融板塊中的投資銀行業務提供股票承銷及保薦服務、債券承銷服務以及財務顧問服務，並自承銷及保薦費以及財務顧問費用賺取收入。

利息收入

我們的利息收入主要來自以下業務：

- (i) 個人金融板塊中的融資融券業務、股票質押式融資業務及證券及期貨經紀業務；及
- (ii) 機構服務及交易板塊中的自營交易業務、主經紀商業務及面向專業機構投資者的證券及期貨經紀業務。

我們的利息收入主要包括：(i)融資融券業務以及股票質押式融資業務的利息收入；(ii)來自金融機構的利息收入；及(iii)其他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下表概述所示年度的利息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金融機構利息收入	2,703.2	2,711.6	2,414.8
融資融券利息收入	4,261.7	4,063.7	3,631.8
股票質押式融資業務利息收入.....	175.3	1,065.5	2,858.3
其他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114.3	298.6	546.0
利息收入總額	7,254.5	8,139.4	9,450.9

來自金融機構的利息收入，主要是我們就代經紀客戶持有之現金餘額以及我們自身的現金餘額從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獲得的利息收入。代經紀客戶持有之現金餘額主要受到我們證券及期貨經紀業務交易活動的整體水平的影響。

融資融券及股票質押式融資業務的利息收入，主要取決於我們向客戶授予的融資餘額以及客戶與我們協定的利率。

其他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主要來自我們與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等交易對手訂立買入返售協議，據此我們有權通過向交易對手購買債券及票據等金融資產並同意於買入返售協議到期日將該等資產以預訂價格返售給交易對手而獲得利息收入。

投資收益淨額

我們的投資收益淨額主要來自以下業務：

- (i) 機構服務及交易板塊下的自營交易業務；

財務資料

- (ii) 企業金融板塊中的本金投資業務；及
- (iii) 投資管理板塊中的資產管理業務。

下表概述所示年度我們的投資收益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變現收益淨額	951.9	667.2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883.7	1,464.4	—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工具的變現虧損淨額	(1,742.8)	(737.4)	(326.6)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工具的變現收益淨額	—	—	324.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工具的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3,501.0	2,329.5	3,248.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工具的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	—	1,822.5
出售衍生金融工具的變現收益／(虧損)淨額	57.2	81.9	(155.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的 未變現公允價值變動	(943.9)	(123.0)	73.0
衍生金融工具的未變現公允價值變動	(74.1)	33.4	(140.1)
持有至到期投資的利息收入	1.4	—	—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	—	799.0
應收賬款類投資利息收入	38.0	33.6	—
淨投資收益總額	2,672.4	3,749.6	5,644.6

於2018年1月1日前，我們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我們的投資收益淨額主要包括以下各項所產生的投資收益及虧損：(i)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ii)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iii)衍生金融工具。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主要包含以下類別資產：

- 我們機構服務與交易板塊的交易性固定收益類及權益類證券；及
- 我們投資管理板塊的以自有資金參與的以及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實體的資產管理計劃所作的固定收益類及權益類證券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收益淨額主要包括：(i)出售該等金融資產變現的盈虧淨額；(ii)該等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的變動；及(iii)該等金融資產的股利及利息收入。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主要包含以下類別資產：

- 我們機構服務與交易板塊的可供出售固定收益類和權益類證券(包括我們向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專戶出資)；
- 我們的本金投資業務中可供出售的股權和債權投資；

財務資料

- 我們投資管理板塊的以自有資金參與的以及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實體的資產管理計劃所作的可供出售的固定收益類和權益類證券投資；及
- 我們個人金融板塊用於開展融券業務的指定可供出售權益類證券。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獲投資收益淨額主要包括：(i)出售該等金融資產的變現盈虧淨額；及(ii)該等金融資產持有期間的股利及利息收入。

衍生金融工具(主要為國債期貨、利率互換、場外期權、貴金屬期貨)的投資收益淨額包括：(i)出售該等金融工具的變現收益淨額；及(ii)該等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變動。

自2018年1月1日起，我們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我們將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下的金融資產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要求進行了重新分類，主要變化如下：

- 將部分原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i)本金投資業務的債權投資；(ii)機構服務與交易板塊的固定收益類證券；及(iii)投資管理板塊的以自有資金投資的資產管理計劃的固定收益類證券的投資等重新分類為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將部分原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i)本金投資業務的股權投資；(ii)機構服務與交易板塊的權益類及固定收益類證券投資；及(iii)投資管理板塊的以自有資金投資的資產管理計劃的權益類證券投資等重新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
- 將部分原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i)機構服務及交易板塊的非交易性權益類證券投資及固定收益類證券投資；及(ii)個人金融板塊的用於開展融券業務的權益類證券等重新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自2018年1月1日起，我們的投資收益淨額主要包括以下各項所產生的投資收益及虧損：(i)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ii)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iii)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iv)衍生金融工具。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主要包含以下類別資產：

- 我們機構服務與交易板塊的交易性固定收益類及權益類證券；
- 我們本金投資板塊的股權投資；及
- 我們投資管理板塊的以自有資金參與的以及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實體的資產管理計劃所作的交易性權益類證券及固定收益類證券投資。

財務資料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收益淨額主要包括：(i)出售該等金融資產的變現盈虧淨額；(ii)該等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的變動；及(iii)該等金融資產持有期間的股利及利息收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主要包含以下類別資產：

- 我們機構服務與交易板塊的收取本息或出售的固定收益類證券及非交易性權益類證券投資(包括我們向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專戶出資)；及
- 我們個人金融板塊用於開展融券業務的權益類證券。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所獲投資收益淨額主要包括：(i)該等金融資產持有期間的股利及利息收入；及(ii)出售該等金融資產(不含非交易性權益類證券投資)的變現盈虧淨額。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主要包含以下類別資產：

- 我們本金投資業務的債權投資；
- 我們投資管理板塊的以自有資金參與的資產管理計劃的固定收益類證券投資；及
- 我們機構服務與交易板塊的收取本息並持有至到期的固定收益類證券投資。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所獲投資收益淨額主要包括：(i)該等金融資產持有期間的利息收入；及(ii)出售該等金融資產的變現盈虧淨額。

衍生金融工具(主要為國債期貨、利率互換、場外期權及貴金屬期權)的投資收益淨額包括：(i)出售該等金融工具的變現收益淨額；及(ii)該等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變動。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基差交易業務產生的現貨商品交易收入及若干非經常性收入，如政府補助和匯兌收益。租金收入主要來自對外出租我們的物業。

財務資料

下表概述所示年度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政府補助金.....	161.2	168.9	122.2
租金收入.....	15.5	29.2	28.3
商品交易業務收入.....	7.5	40.1	2,394.1
匯兌收益.....	11.2	2.0	4.7
代扣個人所得稅手續費收入.....	21.3	25.1	18.2
出售物業及設備收入.....	2.6	0.4	0.3
已收補償金.....	2.8	9.7	6.0
期貨做市收益.....	—	—	14.0
雜項.....	15.8	11.7	7.0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計.....	237.9	287.1	2,594.8

總支出

我們的總支出主要包括：(i)手續費及佣金支出；(ii)利息支出；(iii)職工薪酬；(iv)折舊和攤銷費用；(v)稅金及附加；及(vi)其他營業支出。下表概述所示年度我們的總支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650.9	1,370.2	946.6
利息支出.....	5,387.0	6,389.6	8,089.1
職工薪酬.....	5,760.9	5,040.6	5,177.9
折舊和攤銷費用.....	286.0	295.5	297.9
稅金及附加.....	424.8	113.7	130.4
其他營業支出.....	1,584.9	1,582.2	3,833.2
減值損失撥備.....	450.8	428.5	658.7
總支出.....	15,545.3	15,220.3	19,133.8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我們的手續費及佣金支出主要包括以下各項的支出：(i)證券及期貨業務；(ii)承銷及保薦業務；(iii)財務顧問業務；及(iv)資產管理業務。手續費及佣金支出主要來自以下業務：

- (i) 個人金融板塊中的證券及期貨經紀以及金融產品銷售業務；
- (ii) 企業金融板塊中的投資銀行業務；
- (iii) 機構服務及交易板塊下的主經紀商業務、面向專業機構投資者的證券及期貨經紀及金融產品銷售業務；及
- (iv) 投資管理板塊中的資產管理業務。

財務資料

下表概述所示年度我們的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證券經紀業務支出	1,325.3	1,106.2	802.8
期貨經紀業務支出	93.2	95.7	74.8
承銷及保薦業務支出	175.0	138.1	27.1
財務顧問業務支出	11.5	0.7	1.2
資產管理業務支出	45.9	29.5	40.7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總額	1,650.9	1,370.2	946.6

利息支出

我們的利息支出主要包括：(i)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的利息支出；(ii)長期債券的利息支出；及(iii)已發行短期債務工具的利息支出。利息支出主要來自以下業務：

- (i) 個人金融板塊中的融資融券業務、股票質押式融資業務及證券及期貨經紀業務；及
- (ii) 機構服務及交易板塊中的自營交易業務、主經紀商業業務及面向專業機構投資者的證券及期貨經紀業務。

下表概述於所示年度的利息支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利息支出	2,063.7	2,258.4	2,738.9
長期債券利息支出	1,839.3	2,552.4	3,356.7
已發行短期債務工具利息支出	428.9	517.3	870.4
其他結構實體持有人利息支出	480.6	472.5	312.8
應付經紀客戶賬款利息支出	384.5	292.2	250.0
拆入資金利息支出	93.3	219.9	412.6
貸款及借款利息支出	31.1	57.6	108.1
其他 ⁽¹⁾	65.6	19.3	39.6
利息支出總額	5,387.0	6,389.6	8,089.1

(1) 主要包含貴金屬租賃利息支出等。

我們的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的利息支出，主要來自我們與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等交易對手訂立賣出回購協議，據此我們向交易對手質押或出售債券及應收融資融券收益權等金融資產並同意於賣出回購協議到期日以預定價格購回該等資產而產生利息支出。

我們的長期債券及短期債務工具的利息支出，主要指我們發行債券和收益憑證等向持有人支付的利息支出。

我們應付經紀客戶賬款的利息支出主要指我們參考中國人民銀行所公佈的現行基準利率而就客戶存款支付的利息。

財務資料

職工薪酬

我們的職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資、獎金及津貼、退休金計劃供款及其他社會福利。下表概述於所示年度的職工薪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工資、獎金及津貼	4,777.9	3,907.0	3,953.6
退休金計劃供款	237.6	270.6	304.1
其他社會福利	745.4	863.0	920.2
總職工薪酬	5,760.9	5,040.6	5,177.9

折舊和攤銷費用

我們的折舊和攤銷費用主要涉及：(i)物業及設備折舊；(ii)投資物業及長期待攤費用攤銷；及(iii)其他無形資產攤銷。下表概述於所示年度的折舊及攤銷：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物業及設備折舊	172.5	178.0	176.6
投資物業攤銷	4.8	5.4	5.1
長期待攤費用攤銷	57.2	55.3	49.0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¹⁾	51.5	56.8	67.2
總折舊及攤銷費用	286.0	295.5	297.9

- (1) 我們的無形資產主要包括軟件、土地使用權及交易席位。我們攤銷軟件及土地使用權，軟件的攤銷期為三年，而土地使用權的攤銷期為十至40年。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城鎮國有土地使用權出讓和轉讓暫行條例》，倘土地用作商業目的，土地使用權出讓最高年限為40年。我們根據地方政府所出具相關證書訂明的可使用年期攤銷房屋及土地使用權。

財務資料

其他營業支出

我們的其他營業支出主要包括基差交易產生的現貨商品銷售成本、租金支出及水電費、一般行政支出、宣傳及招待支出、郵政及通訊支出、信息技術費及其他業務發展與一般支出。下表概述於所示年度的其他營業支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商品交易業務成本	—	37.6	2,298.0
租金支出及水電費	437.4	440.5	451.5
一般行政支出	223.3	230.9	222.4
宣傳及招待支出	155.5	118.7	123.3
信息技術費	131.9	126.1	114.0
郵政及通訊支出	131.8	133.3	144.5
商務差旅支出	96.3	101.8	99.7
期貨投資者保證基金及風險儲備	94.1	74.4	78.5
證券交易所管理費用	82.5	70.0	72.2
基金及資產管理計劃分銷支出	65.6	66.2	72.8
諮詢及專業服務費	57.2	60.7	62.9
出售物業及設備虧損	9.0	10.1	3.2
捐贈及贊助	7.9	17.4	13.1
核數師酬金	5.8	5.7	5.4
結構實體的交易成本	27.9	15.7	22.5
信息諮詢費	7.1	8.9	—
已付補償金	6.5	3.0	1.4
勞動保護費	3.8	13.0	5.8
雜項	41.3	48.2	42.0
總計	1,584.9	1,582.2	3,833.2

減值損失撥備／(轉回)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前，我們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期覆核金融資產(除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外)的賬面值，以評估是否出現客觀減值跡象。倘出現任何跡象，將確認減值損失。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預期信用損失」(「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中的「已發生損失」模型。新減值模型適用於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但不包括對權益工具的投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信用損失早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確認。預期信用損失指信用損失的概率加權估計。信用損失按全部現金短缺(即根據合約應付實體的現金流量與我們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的現值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按金融資產的實際利率貼現。在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時，本集團需考慮的最長期限為企業面臨信用風險的最長合同期限。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本集團以以下兩種方式之一計量其損失準備：

- 12個月的預期信用損失：預計在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導致的預期信用損失；及

財務資料

-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因金融工具整個預計存續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用損失。

我們選擇以相當於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應收賬款的損失準備。該等金融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乃使用基於我們過往信用損失經驗之撥備模型進行估算，並就於報告日期債務人之特定因素及對當前與預期的整體經濟狀況的評估進行調整。

我們對滿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當於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損失準備，對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損失準備：

- 於報告日期被認為信用風險較低的債務證券；及
- 自初步確認以來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預期壽命出現的違約風險)並無顯著增加的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結餘。

為評估信用風險是否自初始確認後顯著增加，我們考慮了所有合理的定量信息和定性信息以及輔助前瞻性資料。其中：

- 就我們的融資融券以及股票質押式融資業務而言，我們考慮維持擔保比率或履約保障比例、償還本金及利息以及其他表明信用風險明顯上升的其他因素；及
- 就我們的債權投資而言，我們考慮債務人的財務狀況變動、合約表現、償還本金及利息及其他表明信用風險明顯上升的其他因素。

自2018年1月1日起，我們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以及我們的會計政策，就上述業務的資產計提減值損失撥備。我們相信我們已計提足夠撥備以彌補預期信用損失。下表概述於所示年度的減值損失撥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損失撥備.....	434.9	242.4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金融資產減值損失撥備.....	—	—	89.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減值損失撥備.....	26.9	130.6	463.0
應收賬款減值損失撥備.....	13.8	33.1	68.3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減值 損失撥備/(轉回).....	6.1	(4.7)	68.2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減值 損失撥備.....	—	—	23.2
現金及銀行結餘減值損失轉回.....	—	—	(1.9)
融出資金減值損失(轉回)/撥備.....	(30.9)	27.1	(51.5)
總減值損失撥備	450.8	428.5	658.7

所得稅費用

我們須按單個實體基準就產生於或來自我們的成員公司註冊及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利潤繳納所得稅。根據2008年1月1日生效的企業所得稅法，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及我們大

財務資料

部分中國子公司須繳納25.0%的企業所得稅。往績記錄期間香港利得稅估計應課稅利潤的稅率為16.5%。

經營業績

下表概述我們於所示年度的經營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1,554.1	8,748.5	6,419.3
利息收入	7,254.5	8,139.4	9,450.9
投資收益淨額	2,672.4	3,749.6	5,644.6
總收入	21,481.0	20,637.5	21,514.8
其他收入及收益	237.9	287.1	2,594.8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21,718.9	20,924.6	24,109.6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650.9	1,370.2	946.6
利息支出	5,387.0	6,389.6	8,089.1
職工薪酬	5,760.9	5,040.6	5,177.9
折舊和攤銷費用	286.0	295.5	297.9
稅金及附加	424.8	113.7	130.4
其他營業支出	1,584.9	1,582.2	3,833.2
減值損失撥備	450.8	428.5	658.7
總支出	15,545.3	15,220.3	19,133.8
經營利潤	6,173.6	5,704.3	4,975.8
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利潤	211.7	223.2	211.5
所得稅前利潤	6,385.3	5,927.5	5,187.3
所得稅費用	857.0	1,201.7	939.5
年內利潤	5,528.3	4,725.8	4,247.8
歸屬於：			
本公司股東	5,409.1	4,599.7	4,160.2
非控股權益	119.2	126.1	87.6

收入及其他收益

2018年及2017年比較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由2017年的人民幣20,924.6百萬元增加15.2%至2018年的人民幣24,109.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利息收入及投資收益淨額增加，部分被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減少所抵銷。

2017年及2016年比較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由2016年的人民幣21,718.9百萬元減少3.7%至2017年的人民幣20,924.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減少，部分被利息收入及投資收益淨額增加所抵銷。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2018年及2017年比較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由2017年的人民幣8,748.5百萬元減少26.6%至2018年的人民幣6,419.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的證券經紀，以及承銷及保薦業務的手續費及佣金收入下降所致。

證券經紀業務收入由2017年的人民幣5,348.7百萬元減少27.5%至2018年的人民幣3,878.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證券經紀業務整體市場的交易量及佣金率下降以及競爭加劇，我們的證券經紀交易量及佣金率下降。我們的股基經紀交易量由2017年的人民幣90,892億元減少至2018年的人民幣68,920億元。我們的平均證券經紀佣金率由2017年的4.00個基點減少至2018年的3.60個基點。

資產管理業務收入由2017年的人民幣1,332.6百萬元減少7.0%至2018年的人民幣1,239.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市況不佳，令公募基金規模下降以及業績表現不佳，引致確認的公募基金管理費收入減少。

承銷及保薦業務收入由2017年的人民幣1,193.6百萬元減少45.3%至2018年的人民幣652.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市場已完成的A股首次公開發售數目減少，及我們的股票承銷項目周期較長。

期貨經紀業務收入由2017年的人民幣531.4百萬元減少25.2%至2018年的人民幣397.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期貨經紀業務整體市場競爭加劇，我們的期貨經紀業務佣金率下降，部分被期貨經紀交易量增加所抵銷。

財務顧問業務收入由2017年的人民幣342.2百萬元減少26.4%至2018年的人民幣251.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市況不佳，我們的新三板推薦和定向增發服務的市場需求下降，該等服務下降，部分被我們併購財務顧問業務收入上升所抵銷，主要是由於我們增加人才招聘和客戶開發的投入。

2017年及2016年比較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由2016年的人民幣11,554.1百萬元減少24.3%至2017年的人民幣8,748.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證券經紀、資產管理、承銷及保薦業務的手續費及佣金收入下降，部分被期貨經紀業務的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增加所抵銷。

證券經紀業務收入由2016年的人民幣6,927.0百萬元減少22.8%至2017年的人民幣5,348.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投資者態度審慎及佣金率的價格競爭加劇，導致我們的證券經紀交易量及經紀佣金率下降。我們的股基經紀交易量由2016年的人民幣109,606億元減少至2017年的人民幣90,892億元。我們的平均證券經紀佣金率由2016年的4.57個基點減少至2017年的4.00個基點。

財務資料

資產管理業務收入由2016年的人民幣1,850.0百萬元減少28.0%至2017年的人民幣1,332.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資產管理計劃的平均費率下降，部分被資產管理計劃的資產管理規模的上升所抵銷。

承銷及保薦業務收入由2016年的人民幣1,727.5百萬元減少30.9%至2017年的人民幣1,193.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中國的債權融資市場規模下降，導致我們作為主承銷商的債務證券總承銷金額由2016年的人民幣1,177億元減少至2017年的人民幣408億元，而我們作為主承銷商的股票承銷收入保持相對穩定。

期貨經紀業務收入由2016年的人民幣475.5百萬元增加11.8%至2017年的人民幣531.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的期貨經紀業務佣金率上升，部分被期貨經紀交易量的減少所抵銷。

財務顧問業務收入由2016年的人民幣574.1百萬元減少40.4%至2017年的人民幣342.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市況不佳，市場需求下降，我們的新三板推薦和定向增發服務規模下降。

利息收入

2018年及2017年比較

利息收入由2017年的人民幣8,139.4百萬元增加16.1%至2018年的人民幣9,450.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的股票質押業務的利息收入增長以及其他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增長。

金融機構的利息收入由2017年的人民幣2,711.6百萬元減少10.9%至2018年的人民幣2,414.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股票市場投資者信心不足，我們代經紀客戶持有之現金結餘減少。

融資融券的利息收入由2017年的人民幣4,063.7百萬元減少10.6%至2018年的人民幣3,631.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市況不佳，整體市場需求減少，導致融資融券餘額減少。

股票質押式回購及約定購回利息收入由2017年的人民幣1,065.5百萬元大幅增加至2018年的人民幣2,858.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為應對不斷上升的市場需求，我們的股票質押業務規模迅速增長以及股票質押式融資業務的平均利率因我們的定價策略調整而提升。

其他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由2017年的人民幣298.6百萬元增加82.9%至2018年的人民幣546.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為加強流動性管理加大債券類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的規模。

2017年及2016年比較

利息收入由2016年的人民幣7,254.5百萬元增加12.2%至2017年的人民幣8,139.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股票質押業務的利息收入增長以及其他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增長。

財務資料

金融機構的利息收入於2016年及2017年維持相對穩定。

融資融券業務的利息收入由2016年的人民幣4,261.7百萬元減少4.6%至2017年的人民幣4,063.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價格競爭加劇，我們的融資融券的利息費率有所下降。

股票質押式回購及約定購回利息收入由2016年的人民幣175.3百萬元大幅增加至2017年的人民幣1,065.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為應對不斷上升的市場需求，我們的股票質押業務規模增長迅速。我們的股票質押式融資的餘額由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976.9百萬元增加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2,332.5百萬元。

其他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由2016年的人民幣114.3百萬元大幅增加至2017年的人民幣298.6百萬元，原因為我們為加強流動性管理，加大債券類買入返售金融資產規模。

投資收益淨額

2018年及2017年比較

投資收益淨額由2017年的人民幣3,749.6百萬元增加50.5%至2018年的人民幣5,644.6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FICC銷售及交易業務中的固定收益類證券投資規模增加。

2017年及2016年比較

投資收益淨額由2016年的人民幣2,672.4百萬元增加40.3%至2017年的人民幣3,749.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下列各項的合併影響：

-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淨變現虧損由2016年的人民幣1,742.8百萬元減少至2017年的人民幣737.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的權益類證券處置收益增加，及我們固定收益類證券處置虧損減少；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未變現公允價值的變動由2016年的人民幣943.9百萬元的虧損減少至2017年的人民幣123.0百萬元的虧損，主要是由於我們固定收益類證券結餘增加，導致固定收益類證券投資的公允價值增加；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由2016年的人民幣883.7百萬元增加至2017年的人民幣1,464.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固定收益類證券結餘增加及債權投資增加，導致固定收益類證券投資利息收入增加；
- 衍生金融工具未變現公允價值的變動由2016年的虧損人民幣74.1百萬元變為2017年的收益人民幣33.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利率合約和貴金屬期貨公允價值增加；及
- 出售衍生金融工具淨變現收益由2016年的人民幣57.2百萬元增加至2017年的人民幣81.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國債期貨投資處置收益增加。

財務資料

該等增加及變動由下列各項部分抵銷：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的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由2016年的人民幣3,501.0百萬元減少至2017年的人民幣2,329.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作出投資及資產分配決定後，公募基金投資平均結餘大幅減少；及
-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變現的淨收益由2016年的人民幣951.9百萬元減少至2017年的人民幣667.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出售我們於本金投資業務的權益類投資所得收益減少。

其他收入及收益

2018年及2017年比較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2017年的人民幣287.1百萬元大幅增加至2018年的人民幣2,594.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成立一支新團隊積極開展FICC銷售及交易業務下的基差交易業務，令基差交易規模增大，從而引致我們的現貨商品交易收入增加。

2017年及2016年比較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2016年的人民幣237.9百萬元增加20.7%至2017年的人民幣287.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因我們擴張FICC銷售及交易業務下的基差交易業務而引致我們的現貨商品交易收入增加；及(ii)來自外部人士租賃物業的租金收入增加。

總支出

2018年及2017年比較

總支出由2017年的人民幣15,220.3百萬元增加25.7%至2018年的人民幣19,133.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長期債券以及已發行短期債務工具規模增加導致利息支出增加；及(ii)因基差交易規模上升引致我們的商品交易業務成本增加(與商品銷售收入增加相符)，繼而其他營業支出增加。增幅部分被手續費及佣金支出的減少所抵銷。

2017年及2016年比較

總支出由2016年的人民幣15,545.3百萬元減少2.1%至2017年的人民幣15,220.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職工績效薪酬減少；(ii)稅金及附加減少；及(iii)手續費及佣金支出減少。該等減少部分被融資成本及管理流動資金的回購交易增加，令利息支出增加所抵銷。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2018年及2017年比較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由2017年的人民幣1,370.2百萬元減少30.9%至2018年的人民幣946.6百萬元，主要由於：(i)證券經紀業務產生的支出減少，與證券經紀業務的手續費及佣金收

財務資料

入因不利市況減少一致；及(ii)證券承銷業務產生的支出減少，與證券承銷業務的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減少一致。

2017年及2016年比較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由2016年的人民幣1,650.9百萬元減少17.0%至2017年的人民幣1,370.2百萬元，主要由於：(i)證券經紀業務產生的支出減少，與證券經紀業務的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因不利股票市況減少一致；及(ii)證券承銷業務產生的支出減少，與證券承銷業務的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減少一致。

利息支出

2018年及2017年比較

利息支出由2017年的人民幣6,389.6百萬元增加26.6%至2018年的人民幣8,089.1百萬元，主要由於：(i)我們的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規模增加，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的利息支出增加；(ii)我們的長期債券平均結餘增加，長期債券的利息支出增加；及(iii)我們的短期收益憑證淨增加，導致已發行短期債務工具的利息支出增加。長期債券及短期收益憑證的平均結餘增加與我們擴大我們的股票質押式融資業務、本金投資及自營業務一致。請參閱「一 債項」。

2017年及2016年比較

利息支出由2016年的人民幣5,387.0百萬元增加18.6%至2017年的人民幣6,389.6百萬元，主要由於：(i)我們的長期債券平均結餘增加，長期債券的利息支出增加；及(ii)我們的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規模增加，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的利息支出增加。長期債券的平均結餘增加與我們擴大我們的股票質押式融資業務、本金投資及自營業務一致。請參閱「一 債項」。

職工薪酬

2018年及2017年比較

職工薪酬由2017年的人民幣5,040.6百萬元增加2.7%至2018年的人民幣5,177.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於2018年的總收入及其他收益較2017年增長，職工績效薪酬增加。

2017年及2016年比較

職工薪酬由2016年的人民幣5,760.9百萬元減少12.5%至2017年的人民幣5,040.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2017年的總收入及其他收益減少，職工績效薪酬減少。

折舊和攤銷費用

2018年及2017年比較

折舊和攤銷費用於2017年及2018年維持穩定。

2017年及2016年比較

折舊和攤銷費用由2016年的人民幣286.0百萬元增加3.3%至2017年的人民幣295.5百萬元，主要由於：(i)物業及設備折舊增加；及(ii)計算機軟件等其他無形資產攤銷增加。

稅金及附加

2018年及2017年比較

稅金及附加由2017年的人民幣113.7百萬元增加14.7%至2018年的人民幣130.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的總收入增加，增值稅附加稅費增加。

2017年及2016年比較

稅金及附加由2016年的人民幣424.8百萬元減少73.2%至2017年的人民幣113.7百萬元，主要由於2016年5月起中國境內全面推行實施營業稅改徵增值稅。於2016年5月前，稅金及附加包含營業稅，而其後無此稅種。

其他營業支出

2018年及2017年比較

其他營業支出由2017年的人民幣1,582.2百萬元大幅增加至2018年的人民幣3,833.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因我們的基差交易規模上升引致商品交易業務的成本增加，與商品銷售收入增加一致。

2017年及2016年比較

其他營業支出於2016年及2017年維持相對穩定。

減值損失撥備／(轉回)

2018年及2017年比較

減值損失撥備由2017年的人民幣428.5百萬元增加53.7%至2018年的人民幣658.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股票質押式融資業務規模增加以及我們個別股票質押式融資及債權投資項目風險增加。

2017年及2016年比較

減值損失撥備由2016年的人民幣450.8百萬元減少4.9%至2017年的人民幣428.5百萬元，乃由於A股市場狀況改善，金融資產的整體減值損失準備計提有所下降。

財務資料

經營利潤

2018年及2017年比較

因上述所言，經營利潤由2017年的人民幣5,704.3百萬元減少12.8%至2018年的人民幣4,975.8百萬元。

2017年及2016年比較

因上述所言，經營利潤由2016年的人民幣6,173.6百萬元減少7.6%至2017年的人民幣5,704.3百萬元。

分佔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之利潤

2018年及2017年比較

分佔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之溢利由2017年的人民幣223.2百萬元減少5.2%至2018年的人民幣211.5百萬元，主要由於部分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之經營利潤有所下滑。

2017年及2016年比較

分佔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之溢利由2016年的人民幣211.7百萬元增加5.4%至2017年的人民幣223.2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對聯營企業的投資增加，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總體之溢利增長。

所得稅前利潤

2018年及2017年比較

因上述所言，所得稅前利潤由2017年的人民幣5,927.5百萬元減少12.5%至2018年的人民幣5,187.3百萬元。

2017年及2016年比較

因上述所言，所得稅前利潤由2016年的人民幣6,385.3百萬元減少7.2%至2017年的人民幣5,927.5百萬元。

所得稅費用

2018年及2017年比較

所得稅費用由2017年的人民幣1,201.7百萬元減少21.8%至2018年的人民幣939.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18年的應課稅收入較2017年減少。實際所得稅率(按所得稅費用除以除所得稅前利潤計算)由2017年的20.3%減少至2018年的18.1%，主要由於非課稅收入(包括(i)持有期超過一年的股票的股利收入；及(ii)國債及地方政府債券的利息收入)佔利潤的百分比增加。

2017年及2016年比較

所得稅費用由2016年的人民幣857.0百萬元增加40.2%至2017年的人民幣1,201.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17年的應課稅收入較2016年增加。實際所得稅率(按所得稅費用除以除所得稅

財務資料

前利潤計算)由2016年的13.4%增加至2017年的20.3%，主要由於我們於2016年獲得大額的非課稅利息及股利收入，包括(i)持有期超過一年的股票的股利收入；及(ii)國債及地方政府債券的利息收入，令非課稅收入佔利潤的百分比減小。

利潤及利潤率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我們盈利能力的若干主要指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經營利潤 ⁽¹⁾	6,173.6	5,704.3	4,975.8
經營利潤率 ⁽²⁾	28.4%	27.3%	20.6%
經調整經營利潤率 ⁽³⁾	42.1%	43.3%	33.0%
年內利潤	5,528.3	4,725.8	4,247.8
淨利潤率 ⁽⁴⁾	25.5%	22.6%	17.6%
經調整淨利潤率 ⁽⁵⁾	37.7%	35.9%	28.2%

(1) 經營利潤 =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 總支出。

(2) 經營利潤率 = 經營利潤 /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3) 經調整經營利潤率 = 經營利潤 /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以及利息支出)。經調整經營利潤率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的標準計量方法，而在此呈列乃由於中國證券公司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呈列扣除手續費及佣金支出以及利息支出後的經營收入，此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呈列總收入的做法不同。我們相信，由於中國會計準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間的不同呈列規定，經調整經營利潤率提供與其他中國上市證券公司更可比較的有意義經營業績指標。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由於計算方法或假設不同，本招股章程呈列的經調整經營利潤率未必可與其他公司報告的其他類似名稱的計量方法比較。

(4) 淨利潤率 = 年內利潤 /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5) 經調整淨利潤率 = 年內利潤 /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以及利息支出)。經調整淨利潤率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的標準計量方法，而在此呈列乃由於中國證券公司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呈列扣除手續費及佣金支出以及利息支出後的經營收入，此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呈列總收入的做法不同。我們相信，由於中國會計準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間的不同呈列規定，經調整淨利潤率提供與其他中國上市證券公司更可比較的有意義經營業績指標。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由於計算方法或假設不同，本招股章程呈列的經調整淨利潤率未必可與其他公司報告的其他類似名稱的計量方法比較。

2018年及2017年比較

經營利潤由2017年的人民幣5,704.3百萬元減少12.8%至2018年的人民幣4,975.8百萬元，而年內利潤由2017年的人民幣4,725.8百萬元減少10.1%至2018年的人民幣4,247.8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投資銀行、本金投資及個人金融業務經營利潤下降，部分被我們的機構服務及交易、投資管理業務的經營利潤增長所抵銷。

於2018年，經營利潤率、經調整經營利潤率、淨利潤率及經調整淨利潤率的下降乃主要是由於我們的本金投資及個人金融業務的經營利潤率下降。

2017年及2016年比較

經營利潤由2016年的人民幣6,173.6百萬元減少7.6%至2017年的人民幣5,704.3百萬元，而年內利潤由2016年的人民幣5,528.3百萬元減少14.5%至2017年的人民幣4,725.8百萬元，主

財務資料

要是由於我們的投資銀行、個人金融及投資管理業務經營利潤下降，部分被我們的機構服務及交易業務的經營利潤增長所抵銷。

經營利潤率、淨利潤率及經調整淨利潤率於2017年減少乃主要由於我們的投資銀行、本金投資及投資管理業務的經營利潤率下降。

分部業績概要

我們有四個主要業務分部：企業金融、個人金融、機構服務及交易以及投資管理。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於分部間抵銷前的分部收入及其他收益、分部支出、分部所得稅前利潤及分部利潤率(以分部所得稅前利潤除以分部收入及其他收益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企業金融			
分部收入及其他收益	3,405.7	2,838.1	2,166.2
分部支出	1,858.4	1,671.9	1,473.4
分部所得稅前利潤	1,759.0	1,389.4	904.3
分部利潤率	51.6%	49.0%	41.7%
個人金融			
分部收入及其他收益	12,586.8	11,549.7	11,137.7
分部支出	9,227.4	8,367.9	9,333.4
分部所得稅前利潤	3,359.4	3,181.8	1,804.3
分部利潤率	26.7%	27.5%	16.2%
機構服務及交易			
分部收入及其他收益	3,102.8	4,487.4	8,864.0
分部支出	2,706.3	3,669.0	7,191.0
分部所得稅前利潤	396.5	818.4	1,673.0
分部利潤率	12.8%	18.2%	18.9%
投資管理			
分部收入及其他收益	2,623.6	2,049.4	1,941.7
分部支出	1,753.2	1,511.5	1,136.0
分部所得稅前利潤	870.4	537.9	805.7
分部利潤率	33.2%	26.2%	41.5%

企業金融

我們的企業金融板塊包括投資銀行業務以及本金投資業務。

投資銀行業務

來自我們的投資銀行業務的分部收入及其他收益主要包括承銷及保薦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及財務顧問收入。來自投資銀行業務的分部支出主要包括投資銀行業務的職工薪酬及其他營業支出等。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投資銀行業務的若干財務數據：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分部收入及其他收益	2,362.4	1,589.7	955.7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2,257.1	1,478.0	889.3
利息收入	21.3	54.4	33.4
投資收益淨額	76.9	55.1	31.0
其他收入及收益	7.1	2.2	2.0
分部支出	1,339.3	999.1	586.5
分部所得稅前利潤	1,023.1	590.6	369.2
分部利潤率	43.3%	37.2%	38.6%

2018年及2017年比較

投資銀行業務的分部所得稅前利潤由2017年的人民幣590.6百萬元減少37.5%至2018年的人民幣369.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

- 分部收入及其他收益減少39.9%，主要是由於市場上完成的A股IPO數目減少，以及我們的股票承銷項目周期較長，我們的承銷業務收入減少；及
- 分部支出減少41.3%，主要是由於與投資銀行業務相關的職工績效薪酬減少，與分部收入及其他收益減少一致。

投資銀行業務的分部利潤率由2017年的37.2%增至2018年的38.6%。

2017年及2016年比較

投資銀行業務的分部所得稅前利潤由2016年的人民幣1,023.1百萬元減少42.3%至2017年的人民幣590.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

- 分部收入及其他收益減少32.7%，主要是由於中國的債權融資市場規模下降，我們債權融資業務收入減少，導致我們作為主承銷商的債券總承銷金額由2016年的人民幣1,177億元減少至2017年的人民幣408億元，而我們的股票承銷收入保持穩定；及
- 分部支出減少25.4%，主要是由於與投資銀行業務相關的職工績效薪酬減少。

投資銀行業務的分部利潤率由2016年的43.3%降至2017年的37.2%。

本金投資業務

我們的本金投資業務的分部收入及其他收益主要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收益淨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

財務資料

產的投資收益淨額及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投資收益淨額有關。來自本金投資業務的分部支出主要包括與本金投資業務相關的利息支出、職工薪酬及其他營業支出等。本金投資業務的分部所得稅前利潤亦包括分佔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包括富國基金)業績。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本金投資業務的若干財務數據：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分部收入及其他收益	1,043.3	1,248.4	1,210.5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68.3	78.7	66.2
利息收入	69.3	82.6	74.8
投資收益淨額	759.3	910.5	957.4
其他收入及收益	146.4	176.6	112.1
分部支出	519.1	672.8	886.9
分部所得稅前利潤	735.9	798.8	535.1
分部利潤率	70.5%	64.0%	44.2%

2018年及2017年比較

本金投資業務的分部所得稅前利潤由2017年的人民幣798.8百萬元減少33.0%至2018年的人民幣535.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

- 分部收入及其他收益輕微減少3.0%，主要是由於政府補助等非經常性收入減少，部分被債權投資規模增加引致我們債權投資的投資收益淨額的增加所抵銷；及
- 分部支出增加31.8%，主要是由於我們用於本金投資業務的債務融資規模增加而導致利息支出增加。

本金投資業務的分部利潤率由2017年的64.0%降至2018年的44.2%。

2017年及2016年比較

本金投資業務的分部所得稅前利潤由2016年的人民幣735.9百萬元增加8.5%至2017年的人民幣798.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

- 分部收入及其他收益增加19.7%，主要是由於我們的債權投資規模增加，引致投資收益增加；及
- 分部支出增加29.6%，主要是由於我們本金投資業務的融資規模增加而導致利息支出增加。

本金投資業務的分部利潤率由2016年的70.5%降至2017年的64.0%。

財務資料

個人金融

我們的個人金融板塊的分部收入及其他收益主要包括證券經紀業務手續費及佣金收入、融資融券利息收入、股票質押式融資利息收入及代經紀客戶所持存款的利息收入等。來自個人金融板塊的分部支出主要包括證券經紀業務手續費及佣金支出及個人金融板塊相關的利息支出、職工薪酬、減值損失及其他營業支出等。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個人金融板塊的若干財務數據：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分部收入及其他收益	12,586.8	11,549.7	11,137.7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6,240.5	4,935.5	3,368.8
利息收入	6,279.8	6,547.7	7,776.8
投資收益／(虧損)淨額	32.6	33.6	(55.3)
其他收入及收益	33.9	32.9	47.4
分部支出	9,227.4	8,367.9	9,333.4
分部所得稅前利潤	3,359.4	3,181.8	1,804.3
分部利潤率	26.7%	27.5%	16.2%

2018年及2017年比較

個人金融板塊的分部所得稅前利潤由2017年的人民幣3,181.8百萬元減少43.3%至2018年的人民幣1,804.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

- 分部收入及其他收益減少3.6%，主要是由於市況不佳導致證券經紀業務的手續費及佣金收入以及融資融券的利息收入減少，部分被我們的股票質押式融資業務規模以及利率增加導致利息收入增加所抵銷；及
- 分部支出增加11.5%，主要是由於股票質押式融資規模增加，相應投入資金的融資成本增加，以及個別股票質押項目風險增加導致減值損失計提增加，部分被手續費及佣金支出減少所抵銷。

個人金融板塊的分部利潤率由2017年的27.5%降至2018年的16.2%。

2017年及2016年比較

個人金融板塊的分部所得稅前利潤由2016年的人民幣3,359.4百萬元減少5.3%至2017年的人民幣3,181.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

- 分部收入及其他收益減少8.2%，主要是由於投資者態度審慎及佣金率的競爭加劇導致經紀交易量及經紀佣金率下降。我們的股基經紀交易量由2016年的人民

財務資料

幣109,606億元減少至2017年的人民幣90,892億元。我們的平均證券經紀佣金率由2016年的4.57bps減少至2017年的4.00bps；及

- 分部支出減少9.3%，主要是由於與個人金融板塊相關的職工績效薪酬減少，與分部收入及其他收益減少一致。

個人金融板塊的分部利潤率由2016年的26.7%增至2017年的27.5%。

機構服務及交易

我們的機構服務及交易板塊的分部收入及其他收益主要與席位單元租賃佣金收入、融資融券業務利息收入、股票質押式融資業務的利息收入、金融機構利息收入、代經紀客戶所持存款的利息收入以及商品交易收入，以及來自自營交易業務及流動資金管理的投資收益淨額相關。來自機構服務及交易板塊的分部支出主要是與機構服務及交易板塊相關的利息支出、職工薪酬、減值損失及其他營業支出等。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機構服務及交易板塊的若干財務數據：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分部收入及其他收益	3,102.8	4,487.4	8,864.0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054.2	891.8	819.5
利息收入	638.9	1,056.2	1,045.4
投資收益淨額	1,387.4	2,496.1	4,587.2
其他收入及收益	22.3	43.3	2,411.9
分部支出	2,706.3	3,669.0	7,191.0
分部所得稅前利潤	396.5	818.4	1,673.0
分部利潤率	12.8%	18.2%	18.9%
— 自營交易	(11.9)%	8.0%	17.4%

2018年及2017年比較

機構服務及交易板塊的分部所得稅前利潤由2017年的人民幣818.4百萬元增加104.4%至2018年的人民幣1,673.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

- 分部收入及其他收益增加97.5%，主要是由於因我們的固定收益類證券交易業務的交易規模增加引致淨投資收益增加及我們開展的基差交易規模上升引致商品交易收入增加；及
- 分部支出增加96.0%，主要是由於現貨商品交易成本增加，與商品交易收入增加一致，及用於機構服務及交易板塊資金的融資規模上升，導致利息支出增加。

財務資料

機構服務及交易板塊的分部利潤率由2017年的18.2%增至2018年的18.9%。

我們自營交易業務的分部利潤率由2017年的8.0%增加至2018年的17.4%，主要由於(i)作為我們投資策略的一部分，我們對固定收益類證券的投資增加，令FICC銷售及交易業務的投資收益淨額增加；及(ii)我們努力優化債務結構(例如進行債券購回交易)，令平均融資利率降低。

2017年及2016年比較

機構服務及交易板塊的分部所得稅前利潤由截至2016年的人民幣396.5百萬元大幅增加至2017年的人民幣818.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

- 分部收入及其他收益增加44.6%，主要是由於因我們增加了固定收益類證券的交易規模引致我們的固定收益類證券交易業務投資收益淨額增加，以及權益類證券投資的投資收益淨額增加；及
- 分部支出增加35.6%，主要是由於用於機構服務及交易板塊資金的融資規模上升，導致利息支出增加。

機構服務及交易板塊的分部利潤率由截至2016年的12.8%增至2017年的18.2%。

我們自營交易業務的分部利潤率由2016年的負11.9%增加至2017年的8.0%，主要由於(i)作為我們投資策略的一部分，我們對固定收益類證券的投資增加，令FICC銷售及交易業務的投資收益淨額增加；及(ii)因市況改善令權益類證券投資的投資收益淨額增加。

投資管理

我們的投資管理板塊的分部收入及其他收益主要包括資產管理和基金管理業務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及合併結構化利息收入。來自投資管理板塊的分部支出主要包括與投資管理板塊相關的職工薪酬、其他營業支出及合併結構實體利息支出等。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投資管理板塊的若干財務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分部收入及其他收益	2,623.6	2,049.4	1,941.7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934.0	1,364.5	1,275.5
利息收入	245.2	398.5	520.5
投資收益淨額	416.2	254.3	124.3
其他收入及收益	28.2	32.1	21.4
分部支出	1,753.2	1,511.5	1,136.0
分部所得稅前利潤	870.4	537.9	805.7
分部利潤率	33.2%	26.2%	41.5%

2018年及2017年比較

投資管理板塊的分部所得稅前利潤由2017年的人民幣537.9百萬元增加49.8%至2018年的人民幣805.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

- 分部收入及其他收益減少5.3%，主要是由於投資管理業務中合併結構實體的投資收益淨額減少，以及市況不佳導致就公募基金計劃確認的管理費收入減少，部分被合併結構實體的利息收入的增加所抵銷；及
- 分部支出減少24.8%，主要是由於績效薪酬減少以及合併結構實體的利息支出減少。我們調整了績效薪酬的考核及發放標準，導致當期計提的職工績效薪酬減少。

投資管理板塊的分部利潤率由2017年的26.2%增至2018年的41.5%。

2017年及2016年比較

投資管理板塊的分部所得稅前利潤由2016年的人民幣870.4百萬元減少38.2%至2017年的人民幣537.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

- 分部收入及其他收益減少21.9%，主要是由於我們資產管理計劃的平均費率下降，部分被資產管理計劃的資產管理規模的上升所抵銷；及
- 分部支出減少13.8%，主要是由於計提資產減值損失減少。

投資管理板塊的分部利潤率由2016年的33.2%降至2017年的26.2%。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概覽

我們以業務營運所得現金支付營運資金及其他資本需求，並依賴多元化的貨幣市場及資本市場融資，主要包括：

- **同業拆借**：申萬宏源證券從中國同業市場獲取短期流動資金，截至2019年2月28日，我們的同業拆借餘額為人民幣6,419.3百萬元；
-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轉融通融入資金**：申萬宏源證券從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獲取融資開展轉融資，截至2019年2月28日，我們來自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拆入資金餘額為人民幣2,300.0百萬元；
- **短期債務工具**：申萬宏源證券透過發行還款期不超過一年的短期公司債券及收益憑證管理短期流動資金。截至2019年2月28日，我們的短期債務工具總餘額為人民幣7,273.0百萬元；
- **長期債券**：本公司及申萬宏源證券通過發行還款期超過一年的公司債券、次級債券及收益憑證獲得長期業務擴充所需資金。截至2019年2月28日，我們的長期債券總餘額為人民幣90,198.1百萬元；及
- **貸款及借款**：我們主要自信託公司獲得長期貸款。截至2019年2月28日，我們的貸款與借貸總餘額為人民幣1,549.3百萬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為人民幣39,786.7百萬元。

在確定分配至各業務線的資本及其他資源時，我們主要考慮增長策略及業務重點、各項業務的資本需求及估計回報以及適用監管規定，例如與資本充足率、流動性及風險管理有關的要求。

全球發售後，我們有意透過與上述討論相同的資金來源，連同我們預期自全球發售及我們可能進行的後續股份發售所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為我們未來資本需求提供資金。儘管無法保證我們將能按優惠條款獲得任何融資，而我們可能根本無法獲得任何融資，但我們預計可獲得未來為我們的經營提供資金的途徑不會發生任何變化。

經考慮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及我們可獲得的財務資源(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回購交易、短期債務工具及長期債券所得款項)後，董事相信我們有足夠營運資金可滿足本招股章程日期起計至少12個月的現時需求。

以下有關流動性及資本資源的討論主要關注我們的合併現金流量表、合併資產與負債表及合併債項。

財務資料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的節選現金流量表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5,181.7	(5,995.6)	(9,397.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8,190.1)	(8,063.5)	(3,609.3)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0,009.5	12,759.8	25,797.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7,001.1	(1,299.3)	12,790.8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276.0	28,288.4	26,991.1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	11.3	2.0	4.8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288.4	26,991.1	39,786.7

經營活動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反映：(i)就非現金及非營運項目(如折舊和攤銷和減值損失)作出調整後的所得稅前利潤；(ii)營運資金變動(如融出資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代經紀客戶持有之現金、經紀客戶的應付款項、買入返售金融資產、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之增加或減少)的影響；及(iii)其他現金項目(如已付所得稅)。

作為以證券業務為核心的投資控股集團，於一般業務過程中我們的若干業務的開展有流動資金需求，例如融資融券及股票質押式融資業務。我們主要通過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及債務融資滿足相關流動資金需求。於2017年及2018年我們錄得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出淨額，主要由於我們大部分營運現金流出乃用於擴展我們自營交易業務的固定收益類產品組合以及股票質押式融資業務。儘管如此，我們相信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有強大的產生現金流量的能力，原因為我們的經營利潤及自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我們的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分別為人民幣11,435.6百萬元、人民幣10,750.0百萬元及人民幣11,138.1百萬元。此外，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84,098.8百萬元、人民幣78,348.0百萬元及人民幣92,473.7百萬元，也說明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有較強的產生營運資金的能力。

於2018年，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9,397.0百萬元，乃由於所得稅前利潤人民幣5,187.3百萬元、調整非現金項目及營運資金的負變動所致。營運資金的負變動主要是由於：(i)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增加人民幣36,006.4百萬元，主要反映我們的固定收益類證券投資規模增加；及(ii)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增加人民幣9,052.1百萬元，主要是股票質押式融資餘額增加。該等負變動部分被：(i)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增加人民幣14,512.4百萬元，主要是債券回購交易規模增加；及(ii)融出資金減少人民幣12,683.3百萬元，主要是融資融券業務規模減小所抵銷。

財務資料

於2017年，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5,995.6百萬元，乃由於所得稅前利潤人民幣5,927.5百萬元、調整非現金項目及營運資金的負變動。營運資金的負變動主要反映：(i)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增加人民幣26,165.4百萬元，主要是股票質押式融資餘額增加；(ii)應付經紀客戶賬款減少人民幣26,075.6百萬元，主要是市場交投低迷，我們的證券經紀業務規模減小；及(iii)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增加人民幣12,332.6百萬元，主要是固定收益類證券投資規模增加。負變動部分被：(i)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增加人民幣29,881.8百萬元，主要是債券回購交易規模增加；及(ii)代經紀客戶持有之現金減少人民幣24,589.9百萬元，主要是市場交投低迷，我們的證券經紀業務規模減小，所抵銷。

於2016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5,181.7百萬元，乃由於所得稅前利潤人民幣6,385.3百萬元、調整非現金項目及營運資金負變動。營運資金的負變動主要反映：(i)應付經紀客戶賬款減少人民幣43,076.2百萬元，主要是市場交投低迷，我們的證券經紀業務規模減少；(ii)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減少人民幣30,363.4百萬元，主要是債權收益權回購業務規模下降；及(iii)買入返還金融資產增加人民幣6,904.2百萬元，主要是股票質押式融資餘額增加。負變動部分被：(i)代經紀客戶持有之現金減少人民幣43,688.3百萬元，主要是市場交投低迷，我們的證券經紀業務規模減小；(ii)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減少人民幣22,625.6百萬元，主要是基金投資規模減少；及(iii)融出資金減少人民幣15,581.3百萬元，主要是市場融資融券需求整體下降，導致公司融資融券餘額減少，所抵銷。

投資活動

我們的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出主要來自購置物業及設備、其他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對聯營公司的投資、購買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及增加受限制銀行存款。我們的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入主要包括出售物業及設備及其他無形資產、從聯營公司收到的股息、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所得款項及減少受限制銀行存款。

於2018年，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609.3百萬元，主要由於：(i)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人民幣3,439.4百萬元，主要是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增加；及(ii)購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人民幣2,425.3百萬元，主要是固定收益類證券投資規模增加，部分被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收益

財務資料

淨額人民幣1,693.7百萬元及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人民幣806.3百萬元所抵銷，主要是由於固定收益類證券投資持有期間利息收入增加。

於2017年，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8,063.5百萬元，主要由於：(i)受購買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人民幣6,096.3百萬元，主要是固定收益類證券投資規模增加；及(ii)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人民幣2,137.2百萬元，主要是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增加。現金流量部分被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投資收益淨額人民幣1,919.7百萬元所抵銷。

於2016年，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8,190.1百萬元，主要由於購買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人民幣13,788.3百萬元，主要是固定收益類證券投資規模增加。現金流量部分被：(i)受限制銀行存款減少人民幣3,893.2百萬元，主要是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減少；及(ii)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投資收益淨額人民幣1,987.3百萬元所抵銷。

融資活動

融資活動主要包括發行新股、短期債務工具及長期債券、向股東分派股利及支付債務的本金和利息。

於2018年，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5,797.1百萬元，主要由於：(i)發行短期債務工具所得款項人民幣39,607.5百萬元；(ii)發行長期債券所得款項人民幣38,835.2百萬元；及(iii)發行普通股注資人民幣11,982.3百萬元。現金流量部分被：(i)償還短期債務工具人民幣41,632.7百萬元；及(ii)償還長期債券人民幣17,249.7百萬元所抵銷。

於2017年，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2,759.8百萬元，主要由於：(i)發行短期債務工具所得款項人民幣26,451.4百萬元；及(ii)發行長期債券所得款項人民幣19,212.4百萬元。現金流量部分被：(i)償還長期債券人民幣16,420.9百萬元；及(ii)償還短期債務工具人民幣14,417.6百萬元所抵銷。

於2016年，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0,009.5百萬元，主要由於：(i)發行長期債券所得款項人民幣40,106.6百萬元；及(ii)發行短期債務工具所得款項人民幣9,648.7百萬元。現金流量部分被：(i)償還短期債務工具人民幣30,793.9百萬元；(ii)償還長期債券人民幣4,192.5百萬元；(iii)支付貸款、債券和債務工具的利息人民幣2,374.1百萬元；及(iv)已付股利人民幣2,323.8百萬元所抵銷。

資產及負債

為確保適當的流動性管理和資本配置，我們動態監控資產負債表的規模和組成。由於我們業務的流動性質，我們資產負債表的主要組成部分包括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

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及負債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流動資產及負債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			截至 2月28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1,466.7	1,525.4	1,237.6	928.9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697.8	3,949.9	4,568.9	5,318.9
融出資金.....	55,869.1	55,738.7	43,107.0	45,562.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1,536.2	29,122.7	—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4,357.3	33,570.7	45,087.1	38,096.7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	4,451.3	5,116.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	21,996.6	22,033.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34,936.3	49,362.5	89,887.9	93,209.9
衍生金融資產.....	5.7	6.7	453.9	439.5
結算備付金.....	1,706.3	2,590.3	3,091.0	3,862.2
代經紀客戶持有之現金.....	86,596.7	62,006.8	57,521.6	76,523.6
現金及銀行結餘.....	23,260.1	22,374.7	25,286.4	27,546.7
使用權資產.....	—	—	—	312.6
流動資產總值	242,432.2	260,248.4	296,689.3	318,951.4
流動負債				
貸款及借款.....	255.2	2,106.3	717.6	898.5
已發行短期債務工具.....	3,211.6	15,245.3	13,220.1	7,273.0
拆入資金.....	3,000.0	7,900.0	11,618.9	8,719.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負債.....	1,054.1	2,648.1	2,778.4	3,704.9
應付經紀客戶賬款.....	89,704.4	63,628.8	60,270.6	82,201.5
應付職工薪酬.....	2,921.8	1,781.8	1,450.2	1,543.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7,717.7	15,329.9	15,634.7	22,740.0
即期稅項負債.....	917.4	296.0	778.7	419.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33,576.7	56,409.5	74,871.9	72,941.5
衍生金融負債.....	20.0	32.3	456.3	489.0
合約負債.....	—	—	86.8	22.3
租賃負債.....	—	—	—	329.3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債券.....	5,954.5	16,522.4	22,331.4	34,886.5
流動負債總額	158,333.4	181,900.4	204,215.6	236,167.9
流動資產淨值	84,098.8	78,348.0	92,473.7	82,783.5

我們的流動資產主要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代經紀客戶持有之現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融出資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我們的流動負債主要包括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應付經紀客戶賬款、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債券、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已發行短期債務工具以及拆入資金。我們的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在支付貿易及非貿易應付款項方面並無任何的重大拖欠。

財務資料

我們將各種客戶存款納入流動資產，主要包括代經紀客戶持有之現金。我們將應付經紀客戶賬款納入流動負債。客戶存款根據客戶的交易活動、金融市場狀況及其他我們業務的外部因素而變化；因此，即使我們自該等存款中賺取利息收入，客戶存款並非反映我們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的合適指標。有關扣除經紀業務客戶存款後的資產及負債資料，請參閱下文「一資產及負債—流動資產及負債—經調整流動資產及負債（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即流動資產總值與流動負債總額之間的差額）維持正數。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2,473.7百萬元減少10.5%至2019年2月28日的人民幣82,783.5百萬元，乃由於流動負債總額的增幅大於流動資產總值的增幅。流動資產總值增加主要由於：(i)代經紀客戶持有之現金因市況有利而增加人民幣19,002.0百萬元；及(ii)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增加人民幣3,322.0百萬元，主要由於固定收益類證券投資規模增加。該等增加部分被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主要因股票質押式融資餘額減少而減少人民幣6,990.4百萬元所抵銷。流動負債總額增加主要由於：(i)應付經紀客戶賬款主要因市況有利而增加人民幣21,930.9百萬元；(ii)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債券增加人民幣12,555.1百萬元，主要由於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債券增加；及(iii)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增加人民幣7,105.3百萬元，主要由於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實體的資產管理計劃發生變動。該等增加部分被以下各項所抵銷：(i)已發行短期債務工具減少人民幣5,947.1百萬元，主要由於短期公司債券及收益憑證規模減少；及(ii)其他金融機構的拆入資金減少人民幣2,899.6百萬元，主要由於同業拆借及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轉融通融入資金規模下降。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8,348.0百萬元增加18.0%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2,473.7百萬元，乃由於流動資產總值的增幅大於流動負債總額的增幅。流動資產總值的增加主要由於：(i)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增加人民幣40,525.4百萬元，主要是固定收益類證券投資規模增加；及(ii)買入返售金融資產規模增加人民幣11,516.4百萬元，主要是我們的債券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增加。相關增加部分被融出資金減少人民幣12,631.7百萬元所抵銷。流動負債的增加乃主要由於：(i)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增加人民幣18,462.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債券回購交易增加；(ii)一年內到期長期債券增加人民幣5,809.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未來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債券增加；及(iii)拆入資金增加人民幣3,718.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同業拆借增加。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4,098.8百萬元減少6.8%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8,348.0百萬元，乃由於流動負債總額的增幅大於流動資產總值的增幅。流動資產總值的增加主要由於：(i)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增加人民幣19,213.4百萬元，主

財務資料

要是因為股票質押式融資餘額增加；(ii)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增加人民幣14,426.2百萬元，主要是固定收益類證券投資規模增加；及(iii)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人民幣7,586.5百萬元，主要是固定收益類證券投資規模增加，部分被市況不佳，交易量低迷引致代經紀客戶持有之現金減少人民幣24,589.9百萬元所抵銷。流動負債的增加乃主要由於：(i)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增加人民幣22,832.8百萬元，主要是債券回購交易增加；(ii)已發行短期債務工具增加人民幣12,033.7百萬元，主要是短期公司債券及收益憑證規模增加；及(iii)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債券增加人民幣10,567.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未來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債券增加，部分被由於交易量低迷而導致應付經紀客戶賬款減少人民幣26,075.6百萬元所抵銷。

經調整流動資產及負債(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客戶存款根據客戶的交易活動、金融市場狀況及其他我們業務的外部因素而變化；因此，即使我們自該等存款中賺取利息收入，客戶存款並非反映我們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的合適指標。故我們已調整下表的流動資產及負債，將客戶賬款的影響剔除在外：

	截至12月31日			截至 2月28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百萬元，比率除外)			
經調整流動資產 ⁽¹⁾	152,728	196,620	236,419	236,750
經調整流動負債 ⁽²⁾	68,629	118,272	143,945	153,966
經調整流動資產淨值 ⁽³⁾	84,099	78,348	92,474	82,784
經調整流動比率 ⁽⁴⁾	2.23倍	1.66倍	1.64倍	1.54倍

(1) 經調整流動資產等於流動資產總值減應付經紀客戶賬款，後者指我們代經紀客戶所持存款金額。

(2) 經調整流動負債等於流動負債總額減應付經紀客戶賬款。

(3) 經調整流動資產淨值等於經調整流動資產減經調整流動負債。

(4) 經調整流動比率按經調整流動資產除以經調整流動負債計算。

按上文所討論，經紀客戶存款很大程度上與我們的財務業績無關，但對資產負債表有較大影響，故我們認為經調整流動資產淨值不包括經紀客戶的存款金額，更能反映我們的財務表現。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由於計算方法或假設不同，本招股章程呈列的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未必可與其他公司報告的其他類似名稱的計量方法比較。

財務資料

非流動資產及負債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非流動資產及負債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416.5	1,396.1	1,373.9
投資物業.....	88.5	85.1	66.7
其他無形資產 ⁽¹⁾	117.2	142.0	148.7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權益.....	973.6	1,870.7	2,399.1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	5,710.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	9,116.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9,058.7	17,865.0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374.6	10,482.6	20,992.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	3,419.7
存出保證金.....	5,760.9	5,459.3	5,830.6
遞延稅項資產.....	1,580.3	1,310.5	1,800.7
其他非流動資產.....	686.8	1,083.6	176.7
非流動資產總值	33,057.1	39,694.9	51,035.7
非流動負債			
貸款及借款.....	300.0	651.0	650.8
長期債券.....	56,375.5	49,144.7	65,567.8
即期應付非流動職工福利.....	2,067.3	1,334.4	1,287.6
遞延稅項負債.....	754.8	451.2	242.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201.0	8,250.0	4,300.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	44.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384.1	1,205.8	221.2
非流動負債總額	63,082.7	61,037.1	72,313.5

- (1) 我們的無形資產主要包括軟件、土地使用權及交易席位。與軟件及土地使用權不同，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及深圳證券交易所發佈的有關交易席位權的相關規則的分析以及其他相關因素，預期交易席位為我們產生現金流入淨額的期間不受可預見限制，因此，我們視交易席位具無限可使用年期並每年對其進行減值測試。交易席位的現金產出單位主要與證券經紀業務相關，管理層採用使用價值計算的交易席位的可收回金額超過其賬面價值，因此，管理層認為交易席位無需計提減值。在計算交易席位的可收回金額時，管理層考慮的重要假設包括10.0%的稅前折現率和負3.4%的稅息折舊及攤銷前預算利潤增長率（該等增長率是基於市場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計而作出的），管理層基於該等假設計算的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的交易席位的可收回金額超過其賬面價值的部分分別為人民幣44億元、人民幣39億元和人民幣38億元。管理層相信，即使重要假設出現任何合理可能變動，亦不會導致該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

我們的非流動資產主要包括一年期以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一年期以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施前）、一年期以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施後）、一年期以上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施後）、存出保證金、於聯營及合營企業之權益及物業及設備。我們的非流動負債主要包括長期債券及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財務資料

我們的非流動資產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9,694.9百萬元增加28.6%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1,035.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買入返售金融資產餘額增加人民幣10,510.2百萬元，主要是因為股票質押式融資餘額增加。

我們的非流動負債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1,037.1百萬元增加18.5%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2,313.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長期債券規模增加人民幣16,423.1百萬元，部分被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減少人民幣3,950.0百萬元所抵銷。

我們的非流動資產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3,057.1百萬元增加20.1%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9,694.9百萬元，主要由於：(i)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增加人民幣7,108.0百萬元，主要是股票質押式融資餘額；及(ii)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權益增加人民幣897.1百萬元，主要是增加了對一間聯營企業的投資。增幅部分被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少人民幣1,193.7百萬元所抵銷。

我們的非流動負債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3,082.7百萬元減少3.2%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1,037.1百萬元，主要由於：(i)長期債券減少人民幣7,230.8百萬元，主要是長期債券重分類至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及(ii)我們合併範圍內的資產管理規模下降引致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人民幣1,178.3百萬元，部分被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增加人民幣7,049.0百萬元所抵銷。

債項

截至2019年2月28日(即釐定債務的最後日期)，我們的債項總額包括長期債券人民幣90,198.1百萬元、已發行短期債務工具人民幣7,273.0百萬元、拆入資金人民幣8,719.3百萬元及貸款、借款人民幣1,549.3百萬元及租賃負債人民幣840.2百萬元。

本公司可發行公司債券，並通過向銀行借款獲取資金；申萬宏源證券可通過發行公司債券、次級債券、收益憑證及短期債務工具獲取資金，以及自同業市場拆入資金及通過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轉融通融入資金。

拆入資金

申萬宏源證券自同業市場拆入資金及通過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轉融通融入資金。截至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2月28日，拆入資金的結餘分別為人民幣11,618.9百萬元及人民幣8,719.3百萬元。

同業拆借

申萬宏源證券是中國同業拆借市場的成員，可獲得為期七日內的同業拆借以迅速補充短期流動資金。截至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2月28日，申萬宏源證券的同業拆借餘額分

財務資料

別為人民幣7,818.9百萬元及人民幣6,419.3百萬元。申萬宏源證券通常按上海銀行間同業拆借利率(該利率通常介乎2.86%至5.70%之間)支付同業拆借利息。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轉融通融入資金

申萬宏源證券亦從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獲取融資。截至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2月28日，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轉融通融入資金的餘額分別為人民幣3,800.0百萬元及人民幣2,300.0百萬元，於182日內到期。申萬宏源證券一般按介乎4.30%至5.10%的年利率支付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轉融通融入資金。

已發行短期債務工具

申萬宏源證券通過發行為期不超過一年的短期公司債券及收益憑證管理短期流動資金。截至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2月28日，申萬宏源證券已發行的短期債務工具的未償還結餘分別為人民幣13,220.1百萬元及人民幣7,273.0百萬元。

短期公司債券

申萬宏源證券發行短期公司債券的所得款項淨額主要用於補充其流動性。截至2019年2月28日，並無任何到期未償還的短期公司債券。有關長期公司債券的詳情，請參閱「—長期債券—公司債券」。

短期收益憑證

申萬宏源證券發行短期收益憑證以增加營運資金。截至2019年2月28日，申萬宏源證券的短期收益憑證的未償還結餘為人民幣7,273.0百萬元，票面利率為1.64%至6.96%。有關長期收益憑證的詳情，請參閱「—長期債券—收益憑證」。

長期債券

我們通過發行為期超過一年的公司債券、次級債券及收益憑證為長期業務擴展提供資金。截至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2月28日，我們長期債券(包括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債券)的結餘總額分別為人民幣87,899.2百萬元及人民幣90,198.1百萬元。

公司債券

待中國證監會批准後，本公司和申萬宏源證券可向中國投資者發行公司債券。我們將發行公司債券的所得款項淨額主要用於補充營運資金。截至2019年2月28日，我們已發行公司債券的未償還面值為人民幣42,200.0百萬元。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截至2019年2月28日我們未償還公司債券的概要：

發行人	面值 (人民幣百萬元)	發行日期	期限	票面利率
申萬宏源證券	6,000.0	2013年7月	72個月	5.20%
本公司	5,000.0	2016年4月	60個月	3.45%
本公司	2,000.0	2016年9月	36個月	2.90%
本公司	5,500.0	2016年9月	60個月	3.20%
申萬宏源證券	7,500.0	2017年2月	60個月	4.40%
申萬宏源證券	500.0	2017年2月	84個月	4.50%
本公司	500.0	2018年7月	60個月	4.40%
本公司	6,500.0	2018年7月	60個月	4.80%
申萬宏源證券	2,000.0	2018年11月	24個月	4.10%
申萬宏源證券	3,000.0	2018年11月	36個月	4.20%
申萬宏源證券	1,500.0	2018年12月	60個月	4.08%
申萬宏源證券	2,200.0	2019年1月	36個月	3.55%

於2019年3月，申萬宏源證券於中國發行一批於2022年到期的公司債券，本金金額為人民幣62億元及固定利率為3.68%。

於2019年1月，U股東批准本公司於國內發行本金金額不超過人民幣100億元的公司債券。相關公司債券的所得款項擬定用途為補充營運資金或償還現有債務。據此，於2019年3月，本公司發行一期於2022年到期的公司債券，本金金額為人民幣10億元及固定利率為4.18%。於2019年4月12日或前後，本公司預期將完成發行另一期本金不多於人民幣32億元的公司債券。

次級債券

申萬宏源證券亦於中國發行從屬於其他高級債券(如公司債券和銀行貸款)的次級債券，在該公司清盤時，該等債券的受償次序僅優先於其股本證券。發行次級債券有助於補充營運資金。截至2019年2月28日，申萬宏源證券已發行次級債券的未償還面值為人民幣35,000.0百萬元。

下表載列截至2019年2月28日申萬宏源證券未償還次級債券的概要：

面值 (人民幣百萬元)	發行日期	期限	票面利率
10,000.0	2016年3月	60個月	3.62%
5,000.0	2016年10月	36個月	3.28%
400.0	2017年11月	24個月	5.20%
4,300.0	2017年11月	36個月	5.30%
1,400.0	2018年4月	24個月	5.25%
4,600.0	2018年4月	60個月	5.35%
4,200.0	2018年5月	24個月	5.38%
5,100.0	2018年9月	24個月	4.69%

財務資料

收益憑證

申萬宏源證券發行有價證券，其償還金額與具體相關資產回報表現掛鉤或為固定回報。截至2018年12月31日，申萬宏源證券的收益憑證的未償還結餘為人民幣12,900.4百萬元，其固定年利率介乎3.00%至5.80%，截至2019年2月28日，未償還結餘為人民幣12,999.0百萬元。

貸款及借款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2月28日，我們的貸款及借款的結餘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368.4百萬元及人民幣1,549.3百萬元。

截至2019年2月28日，我們的流動及非流動貸款及借款分別為人民幣898.5百萬元及人民幣650.8百萬元，主要包括我們自信託公司獲得的無抵押貸款及銀行貸款，主要用於發展本金投資及債務資本市場業務。

租賃負債

自2019年1月1日生效以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引入單一租賃會計模式，據此，除若干例外情況外，會就資產負債表所有租賃確認資產及負債。於2019年2月28日，我們錄得租賃負債人民幣840.2百萬元，主要包括向第三方租賃的若干辦公物業的租約。

董事確認，我們的債項自2019年2月28日起至本招股章程日期並無大幅增加。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的負債並無任何會明顯限制我們日後獲得融資能力的重大限制契約，而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債務並無出現任何重大違約或違反任何財務契約。

除上述者外，截至2019年2月28日，我們並無任何未償還按揭、抵押、債權證、其他已發行債務資本、銀行透支、貸款、承兌負債或其他類似債務、租購及融資租賃承擔、任何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開支

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在建項目、物業廠房設施、長期待攤費用及其他無形資產，主要用於系統的開發及我們經營的基礎設施購買，以我們的自有資金作為資金來源。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資本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購買物業及設備、其他無形資產及 其他非流動資產	245.4	294.9	260.7

我們估計2019年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509百萬元，將主要用於金融科技、系統整合、營業網點裝修及基礎設備更新等。我們預期將以可動用現金資源支付該等資本開支。

財務資料

合約責任及承擔

經營租賃承擔

我們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從第三方租賃辦公物業。下表載列所示日期我們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應付租賃款項總額：

	截至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內(含一年)	283.2	289.2	408.8
一年至兩年(含兩年)	203.5	221.7	251.4
兩年至三年(含三年)	153.1	144.3	120.4
超過三年	110.5	149.3	170.4
總計	750.3	804.5	951.0

或然負債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涉及在判決結果不利的情況下預期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任何重大法律、仲裁或行政訴訟，但無法保證日後亦會如此。

董事確認，自2018年12月31日起至本招股章程日期，我們的或然負債概無重大變動。

關聯方交易

我們不時與關聯方進行交易。董事認為，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56所載各項關聯方交易均由相關方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公平磋商及正常商業條款基準進行。董事亦認為，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關聯方交易不會令往績記錄業績失實，亦不會令過往業績不能反映未來表現。

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任何未結清的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淨資本及其他監管要求

根據「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我們的證券子公司已建立一套動態的風險指標監控機制，以符合法定淨資本要求及維持資本充足的其他監管標準。此外，我們亦需維持開展證券經紀、投資銀行、自營及資產管理業務所需的最低額度淨資本值。截至2016年、2017年以及2018年12月31日，我們符合所有資本充足水平及風險控制指標要求。

財 務 資 料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及相關監管要求所編製的淨資本及主要監管風險控制指標：

申萬宏源證券

	截至12月31日			預警水平 ⁽¹⁾	最低／ 最高水平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淨資本 ⁽²⁾ (人民幣十億元).....	50.9	51.1	58.4	不適用	≥0.2
風險覆蓋率 ⁽³⁾	245.7%	215.1%	237.8%	≥120%	≥100%
資本槓桿率 ⁽⁴⁾	24.9%	19.9%	18.9%	≥9.6%	≥8%
流動性覆蓋率 ⁽⁵⁾	215.1%	205.4%	333.6%	≥120%	≥100%
淨穩定資金率 ⁽⁶⁾	142.9%	128.0%	130.2%	≥120%	≥100%
淨資本／淨資產.....	109.6%	102.5%	93.7%	≥24%	≥20%
淨資本／負債總額.....	50.1%	34.4%	31.5%	≥9.6%	≥8%
淨資產／負債總額 ⁽⁷⁾	45.7%	33.5%	33.7%	≥12%	≥10%
自營權益類證券及 其衍生品／淨資本.....	30.3%	28.2%	20.3%	≤80%	≤100%
自營非權益類證券及 其衍生品／淨資本.....	86.4%	134.1%	172.1%	≤400%	≤500%

申萬宏源證券承銷保薦

	截至12月31日			預警水平 ⁽¹⁾	最低／ 最高水平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淨資本 ⁽²⁾ (人民幣十億元).....	1.4	1.3	1.3	不適用	≥0.05
風險覆蓋率 ⁽³⁾	575.6%	572.1%	777.7%	≥120%	≥100%
資本槓桿率 ⁽⁴⁾	50.0%	56.8%	83.6%	≥9.6%	≥8%
流動性覆蓋率 ⁽⁵⁾	267.7%	308.6%	729.3%	≥120%	≥100%
淨穩定資金率 ⁽⁶⁾	158.7%	186.0%	489.7%	≥120%	≥100%
淨資本／淨資產.....	98.9%	94.5%	95.8%	≥24%	≥20%
淨資本／負債總額.....	207.0%	257.0%	658.7%	≥9.6%	≥8%
淨資產／負債總額 ⁽⁷⁾	209.3%	272.0%	687.6%	≥12%	≥10%
自營權益類證券及 其衍生品／淨資本.....	0.2%	—	—	≤80%	≤100%
自營非權益類證券及 其衍生品／淨資本.....	64.8%	52.8%	73.5%	≤400%	≤500%

財 務 資 料

申萬宏源西部證券

	截至12月31日			預警水平 ⁽¹⁾	最低／ 最高水平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淨資本 ⁽²⁾ (人民幣十億元).....	3.3	4.0	6.8	不適用	≥0.1
風險覆蓋率 ⁽³⁾	544.0%	691.1%	1,550.1%	≥120%	≥100%
資本槓桿率 ⁽⁴⁾	51.4%	56.9%	87.5%	≥9.6%	≥8%
流動性覆蓋率 ⁽⁵⁾	184.4%	282.7%	1,633.5%	≥120%	≥100%
淨穩定資金率 ⁽⁶⁾	206.9%	198.6%	346.1%	≥120%	≥100%
淨資本／淨資產	91.0%	98.4%	99.1%	≥24%	≥20%
淨資本／負債總額	118.1%	135.1%	750.0%	≥9.6%	≥8%
淨資產／負債總額 ⁽⁷⁾	129.9%	137.2%	757.1%	≥12%	≥10%
自營權益類證券及 其衍生品／淨資本	0.6%	0.0%	0.0%	≤80%	≤100%
自營非權益類證券及 其衍生品／淨資本	—	5.0%	26.6%	≤400%	≤500%

- (1) 預警比率由中國證監會根據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設定如下：對於規定不得低於一定標準的風險控制指標，其預警比率是規定最低標準的120%；對於規定不得超過一定標準的風險控制指標，其預警比率是規定最高標準的80%。
- (2) 淨資本指一間證券公司的核心淨資本及附加淨資本的總和。核心淨資本以淨資產為基數，減去證券公司資產及或有負債須作出的風險調整後，再加上或減去中國證監會認定或核准的任何其他調整項目計算。附加淨資本以長期次級債乘以訂明的百分比，再加上或減去中國證監會認定或核准的任何其他調整項目計算。
- (3) 風險覆蓋率指淨資本除以各種風險資本準備(指於「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計算標準規定」中訂明，在證券公司在開展各種業務過程中，由於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操作風險及特定風險等可能引起的非預期損失所需要的資本)的總和。
- (4) 資本槓桿率 = 核心淨資本／表內外資產總值×100%。此處核心淨資本不扣除擔保等或有負債的風險調整。
- (5) 流動性覆蓋率 = 優質流動性資產／未來30日內現金淨流出×100%。
- (6) 淨穩定資金率 = 可用穩定資金／所需穩定資金×100%。
- (7) 負債總額不包括應付經紀客戶賬款。

我們嚴格按照「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的要求，建立了獨立的風險管理系統，對以淨資本和流動性為核心的風險控制指標進行動態監控。同時，我們建立了資本補足機制。當我們的淨資本等各項風險控制指標觸及預警標準時，我們將採用壓縮風險較高的自營投資品種或規模、調整業務經營計劃、發行次級債、募集資本金等方式補充資本。另外，我們還建立了風險控制指標壓力測試機制。我們結合市場環境的變化和業務發展狀況，每年開展年度綜合壓力測試。在發生現金股利分配、股權投資、開展各類重大業務等時，我們也會實施壓力測試，以全面衡量我們的風險承受能力。

有關風險的定性及定量披露

我們已設定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計量、監控及管理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風險。有關風險管理程序的概要請參閱「風險管理」及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58。

我們日常運作及管理所面對的風險主要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我們的目標是在金融工具的風險及裨益這兩方面取得適當平衡，並減輕金融工具對我們財務

財務資料

表現的風險的不利影響。基於該等目標，我們制定風險管理政策以辨識及評估我們面對的風險，設立適當的風險限制及控制，並以限制監察風險及遵守情況。風險管理政策及內部監控系統受定期審閱以反映市況變動及我們的活動。

下文有關我們主要風險及風險計量模型所得出承擔風險估算額的討論為前瞻性陳述。然而，該等分析及風險計量模型結果並非對未來事件的預測，且實際結果可能因全球經濟或我們經營所處市場以及下文所述其他因素而與風險計量模型的分析及結果大不相同。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因融資方、交易對手或債券發行人無法履行其約定的財務義務而使我們面臨的風險。我們的信用風險敞口主要分佈在個人金融、自營交易及本金投資業務。

我們主要採取下列措施，識別、報告及管理信用風險：

- 搭建信用風險內部評級體系，對客戶開展集中度管理；
- 完善對客戶和擔保品的風險評估和分析工作，加強存續管理。優化信用風險管理系統，建立了公司級交易對手負面清單庫，對資信不良客戶名單進行收集和管理以及統一管理客戶負面資訊機制；
- 針對自營交易業務設定債券和發行人等嚴格的准入標準，並對交易行為、證券信用等級和類型以及債券規模和集中度等方面進行交易前審核，交易後監控與跟蹤；
- 完善衍生品交易的辦法和政策，設定交易對手評級及准入標準，以及改進風險限額指標及交易前審批標準；及
- 在客戶評估、集中度控制及業務規模方面加強對股票質押式融資及本金投資業務等部分業務的審查管理工作，並持續密切監控專案狀況。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指無法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以償付到期債務、履行其他支付義務和滿足正常業務開展的資金需求的風險。

於管理流動性風險過程中，我們考慮短期、中期及長期資金需求和流動資金管理需求，通過完善流動性儲備管理體系，加強對優質流動性資產的總量和結構管理，保持充足的

財務資料

流動性儲備。我們亦採用風險指標分析方法管理整體流動性風險，通過對流動性覆蓋率、淨穩定資金比率、流動性缺口及資產負債集中度等關鍵風險指標進行分析、評估及衡量整體流動性風險狀況。

針對流動性風險，我們主要採取了下列措施：

- 制定全面資本規劃，保持足夠的流動性儲備；
- 積極拓寬合作金融機構範圍，提升債務融資管理能力，豐富流動性管理手段；
- 加強流動性風險狀況動態監控，持續跟蹤和評估流動性監管指標、現金流缺口、流動性儲備、公司短期融資能力等資訊；
- 開展流動性風險壓力測試工作，提高對流動性衝擊的測算能力，並提出有效應對措施；及
- 通過開展流動性風險應急演練，提高對流動性風險應急報告和處理的能力，增強應對流動性危機的能力。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指我們所持權益類證券、固定收益類證券及各類衍生金融工具的市場價格變動對我們的收入或持有金融工具的價值造成不利影響而形成的風險。我們亦面臨人民幣、美元及港元等貨幣的匯率風險。市場風險管理的目標是在可接受範圍內控制市場風險，並使風險調整後收益最大化。我們對風險指標進行動態監控和分級預警，以確保及時採取相關應對措施。我們也會定期開展壓力測試，測算不同壓力情景下各項風險控制指標和經營指標的變化情況。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指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和現金流量受市場利率變動而發生波動的風險。我們的生息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結算備付金、融出資金與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付息負債主要包括貸款及借款、長期債券、已發行短期債務工具、拆入資金、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應付經紀客戶賬款。

對於有關期間末持有的使我們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的金融工具，我們利用利率重定價敞口分析和敏感性分析作為監控利率風險的主要方法。其中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變數不變的假設下，利率發生合理、可能的變動時，將對稅後利潤和股東權益產生的影響。

財務資料

敏感度分析

就於各有關期間末持有使我們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的金融工具而言，我們使用敏感度分析計量利率的潛在變動對我們的稅後利潤及權益的潛在影響。假設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利率的敏感度分析如下：

稅後利潤的敏感度

	截至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利率變動			
上升25個基點.....	(8.5)	(109.3)	(255.0)
下降25個基點.....	9.6	113.3	262.8

權益的敏感度

	截至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利率變動			
上升25個基點.....	(34.1)	(190.5)	(358.1)
下降25個基點.....	35.7	196.3	368.7

上述敏感度分析反映假設利率於有關期間末發生變動，且已用於重新計量由本集團所持的令我們於相關期間末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的該等金融工具，我們的稅後利潤及權益發生的實時變動。

就我們所持有的浮息非衍生工具所面臨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而言，我們稅後利潤及權益受到的影響以該利率變動對利息支出或收入的年度影響估計。

外匯風險

貨幣風險指我們的外匯業務因匯率波動產生的風險。此外，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就折算財務報表外幣的匯兌差額分別為人民幣140.6百萬元、人民幣負146.3百萬元及人民幣115.3百萬元，於我們的其他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相關匯兌差額產生自將財務報表內的海外經營折算為呈列貨幣人民幣。我們採用敏感度分析計量及監管貨幣風險。

財務資料

假設所有其他風險可變因素維持不變且不考慮我們採用的風險管理措施，於有關期間末，人民幣對美元、港元及其他幣種匯率升值10%（假設從有關期間末至下一整年期間內匯率發生變化）將使我們的權益及所得稅後利潤增加／（減少）下文所列金額，有關影響以人民幣計值，按有關期間末的即期匯率換算：

權益及稅後利潤的敏感度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貨幣			
美元.....	(35.5)	(28.9)	(19.5)
港元.....	(146.1)	(171.6)	(256.4)
其他貨幣.....	(2.2)	3.0	(5.9)

於有關期間末，人民幣對美元、港元及其他幣種匯率貶值10%將導致權益及淨利潤的變化和上表列示的金額相同但方向相反（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假設自有關期間末匯率發生變動，以變動後的匯率對有關期間末本集團持有的、面臨匯率風險的金融工具進行重新計量得出的。上述分析不包括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

其他價格風險

其他價格風險是我們所持有的權益證券及基金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受利率及匯率以外的市場價格因素影響的風險。我們主要投資於基金及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而最大的市場價格風險根據我們所持有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釐定。

假設上述金融工具的市場價格增加或減少10%（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該等資產負債表資產對我們的稅後利潤及股東權益的影響載列如下：

稅後利潤的敏感度

	截至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權益工具的市場價格變動			
增加10%	690.4	712.7	1,134.6
減少10%	(690.4)	(712.7)	(1,134.6)

財務資料

權益的敏感度

	截至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權益工具的市場價格變動			
增加10%	1,145.7	1,088.0	1,396.1
減少10%	(1,145.7)	(1,088.0)	(1,396.1)

股利政策

全球發售完成後，我們可以現金或我們認為合適的其他方式分派股利。所有擬分派股利均須由董事會制定計劃並須經股東大會批准。日後決定宣派或派付任何股利及股利金額將視乎多項因素而定，包括我們的經營業績、現金流量、財務狀況、資本充足比率、子公司向我們派付的現金股利、業務前景、有關我們宣派及派付股利的法定、監管及合同限制，以及董事會認為重要的其他因素。

根據適用中國法律及公司章程，我們僅會在作出下述分配後自稅後利潤中派付股利：

- 彌補累計損失(如有)；
- 將相當於稅後利潤的10%提取法定公積金，當法定公積金達到或維持在註冊資本的50%或以上，無須再撥付款項至法定公積金；及
- (如有)提取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的任意公積金。

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可以採取現金、股票或者現金與股票相結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滿足我們正常經營的資金需求情況下，如無重大投資或重大現金支出等事項的情況下，我們應優先採取現金分紅的股利分配政策。本公司在任意三個連續年度內以現金方式累計分配的利潤不少於該三年實現的年均可分配利潤的30%。

全球發售完成後，股利僅可從中國會計準則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的可分派利潤(以較低者為準)派付。任何指定年度未作分派的可分派利潤將保留並用於往後年度的分派。

我們分別宣派2016年、2017年及2018年會計年度的現金股利人民幣2,005.7百萬元、人民幣1,126.8百萬元及人民幣1,126.8百萬元，即每股現金股利分別人民幣0.10元、人民幣0.05元及人民幣0.05元。於2019年3月21日，我們的股東批准我們向A股持有人派發現金股息人民幣1,126.8百萬元(含稅)的計劃。我們預計在上市後但在2019年5月21日之前使用我們的現金資源派付該股息。全球發售前餘下累計未分派利潤將由現有股東及新股東分佔。

財務資料

可分派儲備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的可分派予股東的未分配利潤為人民幣2,492.9百萬元。

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

下表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旨在說明全球發售的影響，猶如全球發售已於2018年12月31日完成，且基於摘錄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於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審計合併有形資產淨值而編製，並作如下調整。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股東應佔 合併有形 資產淨值 ⁽¹⁾	全球發售 估計 所得款項 淨額 ⁽²⁾⁽³⁾	未經審計 備考經調整 合併有形 資產淨值 ⁽⁶⁾	未經審計 備考經調整合併每股 有形資產淨值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元) ⁽⁴⁾	(港元) ⁽⁵⁾
按發售價					
每股H股3.63港元計算.....	69,251	7,577	76,828	3.07	3.59
按發售價					
每股H股3.93港元計算.....	69,251	8,209	77,460	3.09	3.62

- (1) 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東應佔合併有形資產淨值乃基於如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我們的財務資料，按2018年12月31日股東應佔合併權益總值人民幣69,399百萬元減其他無形資產人民幣148百萬元計算。
- (2) 全球發售估計所得款項淨額按發售價每股H股3.63港元(最低發售價)及3.93港元(最高發售價)以及假設全球發售新發行2,504,000,000股H股計算，經扣除我們應付的承銷費用及其他相關支出(不包含2018年12月31日前已確認的上市費用)，且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 (3) 全球發售估計所得款項淨額按中國人民銀行2019年4月4日的現行匯率人民幣0.85428元兌1.00港元換算為人民幣。這並不表示港元金額已經、可能已經或可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 (4) 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合併每股有形資產淨值按2018年12月31日已發行22,535,944,560股股份及全球發售將發行2,504,000,000股股份計算，並假設全球發售已於2018年12月31日完成，且並未計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 (5) 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合併每股有形資產淨值按中國人民銀行2019年4月4日的匯率人民幣0.85428元兌1.00港元換算為港元。這並不表示人民幣金額已經、可能已經或可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換算為港元。
- (6) 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不計及本集團2018年12月31日後的財務業績或其他交易。

香港上市規則的披露規定

董事確認，就彼等所知，並無導致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3.13至13.19條披露規定的情況。

作為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我們須根據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規則就A股刊發季度(每年第一及第三季度)、中期(每年首六個月)及年度報告。該等報告將根據中國會計準則編製。季度財務資料亦將於我們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後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10B條在

財務資料

香港同步以英文及中文發佈。我們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就H股刊發年度及半年度財務資料，並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就A股刊發年度、半年度及季度財務資料。

此外，我們亦須按中國證監會要求每月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zse.cn)公佈我們的證券子公司，即申萬宏源證券、申萬宏源承銷保薦及申萬宏源西部證券各自按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節選未經合併未經審計每月營業收入及淨利潤及月末淨資產。每月節選未經合併財務數據亦將於我們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後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10B條在香港同步以英文及中文發佈。

往績記錄期間後節選未合併未經審計每月業績

於2019年2月13日、3月6日及4月8日，我們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zse.cn)分別公佈申萬宏源證券、申萬宏源承銷保薦及申萬宏源西部證券於2019年1月、2月及3月的當月經營業績：

	2019年1月／截至 2019年1月31日	2019年2月／截至 2019年2月28日	2019年3月／截至 2019年3月31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百萬元)	
申萬宏源證券			
營業收入.....	782.9	1,021.4	1,644.6
淨利潤.....	329.7	454.2	697.7
淨資產.....	62,969.0	63,784.4	63,153.5
申萬宏源承銷保薦			
營業收入.....	65.8	26.3	62.5
淨利潤.....	19.0	10.6	15.9
淨資產.....	1,459.2	1,469.8	1,438.0
申萬宏源西部證券			
營業收入.....	54.0	63.7	137.4
淨利潤.....	19.3	27.3	71.3
淨資產.....	6,875.1	6,902.4	6,970.3

於2019年1月31日及2019年2月28日以及截至該等日期止月份的節選未經審計未經合併財務數據乃摘自申萬宏源證券、申萬宏源承銷保薦及申萬宏源西部證券於2019年1月31日及2019年2月28日以及截至該等日期止月份的未經審計未經合併中期財務報表。我們的申報會計師已根據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分別審閱申萬宏源證券、申萬宏源承銷保薦及申萬宏源西部證券於2019年1月31日及2019年2月28日以及截至該等日期止月份的未經審計未經合併中期財務報表。

我們的申報會計師已根據香港相關服務準則第4400號—接受委聘進行有關財務資料之商定程序，對申萬宏源證券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月份的節選未經審計未經合併財務數據執行若干商定程序。該等商定程序包括(i)對申萬宏源證券未經審計未經合併營業收入、淨利潤及淨資產與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月份的未經合併管理賬目進行核對；(ii)對截至2019年

財務資料

3月31日止月份的未經合併管理賬目內各項目與總賬進行核對；(iii)對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月份的未經合併管理賬目運算的準確性進行核查；(iv)對由管理層編製載列按各類別劃分的營業收入的附表內所示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月份的營業收入(包括證券經紀業務的佣金收入、資產管理業務的手續費收入、投資銀行業務的佣金收入、融資融券業務的利息收入、股票質押式回購利息收入、投資收益及虧損、未變現公允價值變動及其他收入項目)與未經合併管理賬目進行核對；(v)對程序(iv)中獲得的營業收入附表所列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月份的證券經紀業務的佣金收入、資產管理業務的手續費收入、投資銀行業務的佣金收入、融資融券業務的利息收入、股票質押式回購利息收入、投資收益及虧損及未變現公允價值變動與總賬進行核對；及(vi)自管理層獲得詳述按各資產管理計劃分類的資產管理業務手續費收入的附表，對附表內的資產管理業務的手續費收入總額與總賬進行核對，並對附表內前十大資產管理計劃的資產管理業務手續費收入與分類賬進行核對。

我們的申報會計師已根據香港相關服務準則第4400號—接受委聘進行有關財務資料之協定程序，分別對申萬宏源承銷保薦及申萬宏源西部證券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月份的節選未經審計未經合併財務數據執行若干協定程序。該等協定程序包括(i)對申萬宏源承銷保薦及申萬宏源西部證券未經審計未經合併營業收入、淨利潤及淨資產與彼等各自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月份的未經合併管理賬目進行核對；(ii)對申萬宏源承銷保薦及申萬宏源西部證券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月份的未經合併管理賬目內各項目與各自的總賬進行核對；(iii)對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月份的未經合併管理賬目運算的準確性進行核查；(iv)就申萬宏源承銷保薦而言，(a)自管理層獲得詳述按各投資銀行項目分類的營業收入附表；(b)對附表內的營業收入總額與總賬進行核對；(c)對附表內前十大投資銀行項目的營業收入與分類賬進行核對；及(v)就申萬宏源西部證券而言，(a)對由管理層編製載列按各類別劃分的營業收入的附表內所示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月份的營業收入(包括證券經紀業務的佣金收入、融資融券業務的利息收入及股票質押式回購利息收入)與未經合併管理賬目進行核對；(b)對程序(a)所獲營業收入附表所列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月份的證券經紀業務的佣金收入、融資融券業務的利息收入及股票質押式回購利息收入與總賬進行核對。

該等月度未經合併未經審計財務數據乃不完全代表我們於任何特定年份中任何期間或全年的經營業績。

財務資料

該等公告所載資料並不構成本招股章程的一部分。尤其是，我們的合併季度財務業績將於本招股章程日期後短期內公佈，可能與該等未經合併未經審計每月財務數據所反映者不完全相符。請參閱「風險因素 — 與我們業務和行業有關的風險 — 我們將不遲於2019年4月30日(即上市後數日內)在深圳證券交易所刊發我們2019年第一季度的合併財務業績。倘該第一季度的合併財務業績無法達到投資者的預期，H股的交易價格或受到不利影響。」該等未經合併未經審計每月財務數據並不包含全部按合併基準計算有關2019年第一季度經營業績的資料。我們強烈建議閣下在考慮是否投資H股時不應依賴相關資料。此外，我們於2019年首季的經營業績從中國證券市場的復甦中獲益良多。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有關利好市況一般會於2019年餘下時間或未來持續。倘中國證券市場惡化，我們的經營業績將受到不利影響。請參閱「風險因素 — 與我們業務和行業有關的風險 — 整體經濟、地緣政治及市況可能對我們的業務有重大不利影響」。由於中國公認會計準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處理方式並無重大差異，故我們並未提供節選未經審計未經合併財務數據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對賬。

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自2018年12月31日起(即我們最近期經審計財務報表日期)至本招股章程日期，我們的財務或業務狀況或前景並無重大不利變動，而自2018年12月31日起亦無發生對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資料有重大影響的事件。

上市費用

上市費用指全球發售產生的專業費用、承銷佣金及其他費用。我們估計上市費用約為人民幣193.0百萬元(假設發售價為每股H股3.78港元(為指示性發售價的中位數)且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其中約人民幣169.9百萬元與向公眾發行H股直接相關並將資本化及攤銷，而約人民幣23.1百萬元預期於2019年支銷。董事預計該等支出不會對2019年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